

中日关系 2019:新时代的人口与阈值

胡令远 等

一、引言

伴随着冷战的结束,世界格局发生了重大调整 and 变化,中日关系也进入多事之秋。特别是随着两国综合国力的逆转,在战略调适期的肇始阶段,既有及新产生的结构性矛盾集中爆发,两国关系一度跌入战后以来最低谷。

如若中日两国战略对峙的态势长期持续下去,作为一水之隔的世界一大一强的邻国,不仅彼此要耗费大量战略资源,成为国家难以承受之重,而且对地区乃至世界来说,也绝非福音。在两国关系的至暗时期,双方的有识之士殚精竭虑,致力于寻求摆脱困境的良方。政治学者、曾获孙平化著作奖、时任复旦大学副校长的林尚立教授希望能拿出“复旦方案”。具体做法是打造中日两国专家学者交流的机制化平台,以共同撰写《中日关系战略报告书》的方式,在深入探讨交流、切脉问诊的基础上,拿出切实的建言献策方案,为两国关系的根本好转贡献政治智慧。

由此,经 2014 年尝试之后,自翌年始,由中日两国一线学者共同撰写的《中日关系战略报告书》次第展开。在中日关系的困难时期,这一合作方式本身即逐渐引起双方社会广泛关注。同时,为处于“现在进行时”的中日关系所做的及时、集中解读及其应有的方向性,做出了独特贡献。

2019 年秋,2014—2018 五个年度的《中日关系战略报告书》结集后,提交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现在审定中,敬请期待!相信这本凝聚了中日两国诸多专家学者心血的报告书,对于深切认识五年间发生巨大变化的中日关系,必将有所裨益。

今天,继该书之后,连续第六个年度的复旦大学《中日关系战略报告书》——《中日关系 2019:新时代的人口与阈值》面世了。遗憾的是,在报告时撰写的关键时期,由于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突然爆发等原因,本年度的中日关系战略报告书未能邀请日方学者共同撰写。期待疫情过后,与日本朋友再度合作。

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院长吴心伯教授,对各年度《中日关系战略报告书》的撰写、发布以及结集出版等,给予悉心指导和鼎力支持。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院长苏长和教授,对报告书的结集出版惠予指导并玉成其事。复旦大学国际问题研究院学术服务中心陶韡烁主任全程参与各年度报告书的统筹工作,日本研究中心办公室卢月梅老师等为报告书顺利推出做了大量事务工作。于此,一并表示由衷的谢忱!

二、总 论

总论一 2019:中日关系的关键之年

胡令远 臧志军

2018 年中日关系的航船矫正前进的方向后,2019 年则出现了全面、强力推进其前行的势头。其中的关键词,无疑是“新时代”。2019 年,日本德仁天皇登基,日本进入令和新时代。中国则迎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进入新阶段、新时代。为了建构契合新时代要求的中日关系,2019 年在举凡两国高层互访、增强战略互信,时隔 8 年重启两国经济高层对话,启动中日人文交流高级别磋商机制,加强军事交流增进安全互信,细化海空紧急联络机制管控危机等政治、经贸、军事、人文交流方面,可以说是全覆盖、立体化推进两国关系的进一步改善,迈出了使中日关系行稳致远的关键步伐。

2019 年是中日关系史上的关键之年。因为历经战后最低潮后的中日关系不仅“重回正轨”,而且这一年成为两国关系进入“新时代”的窗口之年。这一方面意味着日本对华认知的重大转折,即开始理性认识和对待中国崛起这一现实及其背后的历史逻辑;另外,也意味着中日两国认识到要依据发生巨变的国际环境,顺应时代与历史发展的内在逻辑,重新思考两国的根本相处之道,如何最大限度达成两国国民福祉、并对地区与世界的和平与繁荣做出应有贡献。也即,要共同打造契合时代与历史发展要求,具有新的内涵的“新时代”的中日关系。

以故,在 2019 年,两国为此共同付出诸多努力,早期收获可圈可点。同时,中日关系的真正改善不可能一蹴而就。在 2019 这一中日关系新时代的入口处,无论是现实还是未来,其阈值所在也是不容忽略的。

一、中日关系企稳向好

1. 高层交往取得重要的成果

近年中日关系改善的一个突出特点,在于高层引领。在关键的 2019 年,也是如此。

6 月 27 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日本大阪出席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十四次峰会期间,与日本首相安倍晋三会见。11 月 4 日,中国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曼谷会见日本首相安倍晋三。12 月 23 日,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会见来华出席中日韩三国政府首脑会议的日本首相安倍晋三。12 月 25 日,中国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同日本内阁安倍晋三举行会谈。

尤其是在 6 月 27 日习近平主席和安倍首相的会见中,双方领导人就中日关系中的广阔领域达成重要共识。

中方将这些共识概括为以下十点:

(1) 双方认为,中日都进入发展的新时代,双方共同利益和共同关切日益增多,两国关系面临新的发展机遇。双方应共同致力于构建契合新时代要求的中日关系。

(2) 两国领导人重申,恪守中日四个政治文件确立的各项原则,践行中日互为合作伙伴、互不构成威胁的政治共识,本着化竞争为协调的精神,推动中日关系沿着正确轨道持续向前发展。

(3) 两国领导人同意保持密切沟通,加强高层引领,不断增进政治互信。安倍首相代表日

本政府邀请习近平主席明年春天对日本进行国事访问,习主席原则接受邀请。两国领导人责成双方外交部门就具体时机保持沟通。

(4)两国领导人同意,进一步深化两国利益交融,加强在科技创新、知识产权保护、经贸投资、财政金融、医疗康养、养老照护、节能环保、旅游观光等广泛领域互利合作。日方认为“一带一路”倡议是联结多样化地区的富有潜力的构想。中方欢迎日方积极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双方将继续着力推动第三方市场合作取得扎实成果。双方支持两国企业扩大相互投资,确认为对方企业提供公平、非歧视、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5)两国领导人强调,中日都是亚洲文明发展的重要贡献者,应传承弘扬亚洲文明成果,倡导不同文明间开展平等对话、交流互鉴;应以深厚的历史文化渊源为纽带,持续加强人文领域交流合作。两国领导人决定,年内启动中日高级别人文交流磋商机制。

(6)两国领导人同意,积极开展中日民间友好交流,增进相互理解,促进民心相通。双方要以今年“中日青少年交流促进年”为契机,积极开展修学旅行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互访交流活动,广泛播撒友好种子。

(7)两国领导人重申,中日将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共做和平发展的伙伴。双方应加强安全领域交流与合作,积极推动构建建设性双边安全关系,逐步确立稳固的战略互惠互信。两国领导人同意双方进一步加强外交和安全领域对话。

(8)两国领导人同意,妥善处理敏感问题,建设性管控矛盾分歧。双方将继续推动落实东海问题原则共识,共同努力维护东海和平稳定,实现使东海成为和平、合作、友好之海的目标。

(9)两国领导人认为,中日同为亚洲重要国家和世界主要经济体,应共同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体制,积极引领区域一体化,推动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促进世界各国共同发展。双方同意,发挥二十国集团在促进世界经济稳定发展、推动完善全球治理体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加快推动中日韩自贸协定谈判进程,年内力争完成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谈判。

(10)两国领导人认为,中日应积极履行国际责任,共同应对各种全球性挑战,着力加强在发展援助、气候变化、军控裁军、卫生保健等国际事务中的沟通与协调,携手为世界和平稳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①

日方的表述与中方略有所不同,根据日本外务省发表的资料,双方达成的主要共识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1)两国领导人确认,通过上一年两国首脑的互相往来,日中关系重回正轨,并不断取得新的发展,双方决心开辟“日中关系新时代”,一致同意抓住机遇,在包括“四个文件”在内的过去的两国关系基础上,不断扩大双方的共同利益,构筑长期稳定的日中关系。

(2)双方同意继续加强双方高层相互往来和对话,以进行经常和密切的沟通。安倍首相代表日本政府邀请习近平主席于2020年春天来日本进行国事访问,

(3)在海洋和安全保障领域,两国领导人确认,根据“互为合作伙伴,互不构成威胁”、“东海局势不稳定就没有真正的日中关系的改善”的认识,致力于构建在海洋和安全保障领域的建设性关系。双方尤其一致同意推进和实施关于资源开发的“2008年协议”,实现使东海成为“成为和平、合作、友好之海”的目标,并且进一步加强在外交、安全保障领域的对话。双方期待尽快实现两国防卫大臣/国防部长的互访,以及在海空联络机制的基础上尽快开设热线。

(4)双方同意,在国际标准之下,本着“化竞争为协调”的精神,在第三国市场、科技创新

及知识产权保护、包括食品和农产品在内的贸易和投资、金融和证券、医疗和看护、节能和环境、旅游交流等具有潜力的领域加强合作,同时推进自由和公正的贸易体制发展。双方确认互相给对方企业提供公平、非歧视和可预期的商务环境。双方确认,在海洋塑料垃圾问题方面沟通采取有效举措。

(5)双方确认通过国民尤其是青年人的双向交流来增进相互理解,同意开展“日中青年交流推进年”活动以及建立有关人员交流和文化交流的高层次对话框架等。

(6)双方一致同意,日中双方作为对亚洲和世界和平与稳定负有重要责任的主要大国,将在应对经贸、发展援助、环境、气候变化、卫生保健、裁军与军备管理等范围广泛的地区和国际问题方面,并肩做出积极贡献。

(7)双方确认 G20 各国团结应对国际社会问题的重要性,确认通过 RCEP 及日中韩 FTA 谈判为自由、公正贸易体制的发展做出贡献等。

(8)双方确认,朝鲜半岛无核化是日中两国的共同目标,双方将在此方面开展合作。双方确认完全履行安理会决议的重要性。^②

关于两国首脑之间达成的共识,双方的表述并不完全相同,但是都包含了开创新的双边关系、加强高层来往、加强在经贸合作、科创、知识产权等领域以及在第三国市场上的互利合作,以及关于建设自由、公正的贸易体系等方面的内容。这些共识展示了中日关系发展的广阔空间。

2. 官方往来全面升温

2019 年 2 月,中日安全对话和外交当局定期磋商在北京举行。4 月 14 日,中日青少年交流促进年开幕式在北京举行,双方外长出席并致辞。同日,两国外长共同主持了第五次中日经济高层对话。4 月下旬,日本首相特使、自民党干事长二阶俊博来华参加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并受到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的接见。5 月中旬,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杨洁篪应邀访问日本并与日方国家安全保障局局长谷内正太郎共同主持第六次中日高级别政治对话。访问期间,日本首相安倍晋三会见了杨洁篪。8 月 10 日,时隔七年,中日战略对话重启,中国外交部副部长乐玉成和日本外务省事务次官秋叶刚男在长野县共同主持新一轮中日战略对话,双方就中日关系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坦诚深入地交换了意见。11 月 25 日,中日高级别人文交流磋商机制首次会议在东京召开,习近平、安倍晋三分别致信祝贺。12 月 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外事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杨洁篪同日本国家安全保障局长北村滋在北京共同主持中日第七次高级别政治对话。

3. 中日关系趋稳向好的外溢效应开始显现

2019 年是中日韩三国合作机制建立 20 周年。在中日关系趋稳向好的影响下,中日韩地区合作进程加快。12 月下旬,在中国四川成都成功举行了中日韩领导人会议。会议发表了《中日韩合作未来十年展望》,通过了“中日韩+X”早期收获项目清单等成果文件。三国领导人在展望和规划三国合作未来发展的同时,对外发出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维护地区和平与稳定的积极信息。三国领导人还承诺推动尽快签署高水平的 RCEP,推进中日韩自贸区谈判进程。

二、应该审慎看待中日关系的趋稳向好

近年中日关系虽然总体上趋稳向好,但是并没有出现质的飞跃,制约中日关系的结构性矛盾等消极因素仍然存在。要促进双边关系行稳致远,不言而喻还有待双方继续共同努力和

探索。

1.“中日关系进入新时代”——目前还处于愿景性概念表述阶段

现阶段,双方确认的主要是中日关系所处的国际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表达了据此构筑新的中日关系的意愿。但是,对于这一变化的性质、未来理想的国际秩序,以及处于这一新的国际大环境中的中日关系应该具有怎样的性质、应该形成怎样的框架和机制、以及应该如何处理双边关系中长期存在的结构性问题等等,双方尚未形成真正的共识,还需要进行长期、深入的沟通和探索。

2.美国因素仍然对中日关系具有重大影响

尽管近期安倍政府在国际经贸、中东政策等领域不时表现出和美国之间的某种差异,但是涉及的领域和程度依然是有限的。譬如在南海问题、亚太-印太地缘政治,以及包括部署中程弹道导弹在内的来自美国的要求,日本恐怕难以或者不会完全拒绝。

3.大幅度提升中日关系在日本国内尚缺乏充分的社会基础

就日本精英阶层来看,譬如对安倍首相以邀请习近平主席对日本进行国事访问为中心谋求进一步改善中日关系的举措,就有许多质疑和掣肘。其中既有原本与安倍首相关系密切的极端保守派人士,也有不少以自由主义者面目示人的所谓自由派人士。虽然其中不排除向中方施加压力、借此换取中方在一些问题上做出让步的策略诉求,但依然反映出现阶段日本精英阶层对中日关系某种根深蒂固的负面倾向。而日本的一般国民,虽然近年对华印象有所改观,但根据权威舆论调查显示,好感度依旧在低水平徘徊。因此,可以说短期内在日本国内大幅度提升中日关系的社会基础并不充分。

开创中日关系的新时代,如何突破和超越由此造成的阈值,无疑还要付出艰苦的努力,需要高度的政治智慧。

三、关于现阶段持续改进中日关系的若干建议

1.就中方而言,在持续改进中日关系的过程中,应该更加注意两国政治体制的不同,采取更加具有针对性的举措

高层交往确实能够对中日双边关系的发展产生引领作用,但是这种引领作用的力度和效果在中日两国是不一样的。在日本,执政的自民党内部,各政党与内阁之间,政党、国家和社会之间,政府和企业之间,官方和民间之间等等,政策过程中的诸多行为者的意志和行动并不经常性地处于一致的状态。因此,在继续开展高层交往的同时,还需要以更大的努力开展对其他行为者的工作,争取他们的理解、支持和参与。要更加注意总结民间交往的经验和教训,更加全面、立体地展示包括客观存在的问题和解决这些问题所作努力在内的国家形象,增强交往的有效性。

2.对于日方而言,应该特别注意中日关系的“木桶理论”

台湾问题和历史认识问题是桶底,不管木桶有多大、桶身有多高,只要桶底漏水,中日关系的容量就难以增加;一旦桶底不在,中日关系就会散架和瓦解。

3.就中日双方而言,如何认识和处理钓鱼岛主权与东海海洋权益争议以及海洋通道安全问题,对能否达成新时代的中日关系愿景至关重要

钓鱼岛主权争议以及海洋通道安全问题,是制约中日关系提升的最大短板,而这一短板在可以预期的将来难以得到补齐。因此,在现阶段,中日关系的发展不应不切实际地追求质的提升,而应该着眼于量的扩大。质的提升需要补齐中日关系这一木桶桶身在岛屿和海洋权

益与安全问题上的短板,而量的扩大则可以通过扩大木桶的直径来实现。换言之,在现阶段,中日双方应该使钓鱼岛主权与东海海洋权益争议以及海洋安全等问题最小化,同时寻求填补、深化和扩大在其他领域合作的最大化。这样,新时代的中日关系应该可以走得更稳、更远!

(胡令远: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主任、教授;臧志军: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

总论二 构建新时代中日关系的日本逻辑及其特征

包霞琴

如果说2018年是中日关系“重回正轨”之年,那么,2019年则是构建新时代中日关系的开启之年。2019年1月28日,安倍首相在国会发表施政演说时就提出“要把日中关系提高到新阶段”。同年6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出席大阪G20峰会期间,与安倍首相举行会谈,就构建新时代中日关系达成重要共识,为中日关系的长远发展指明了方向。10月4日,安倍首相在参众两院发表施政演说,再次强调要开启日中新时代,将日中关系推向新阶段。2019年12月,两国领导人在北京再次会晤,习近平重申“要构筑符合新时代的中日关系,开辟中日关系新时代”。两国首脑关于构建新时代中日关系的战略共识为中日关系的发展提供了政治保障,指明了前进的方向。

进入21世纪后,如何应对崛起的中国成为日本外交的主要课题。为什么在中美贸易摩擦激烈博弈和中美战略竞争走向长期化复杂化的背景下,作为美国最亲密盟友的日本非但没有紧跟美国对抗中国,反而郑重宣布中日关系进入了全新时代,中日关系从竞争走向协调?日本调整对华政策隐含着怎样的内在逻辑?日本意义上的新时代中日关系有着怎样的特殊内涵?本文从新时代日本对华政策调整的战略背景和基本特征两个层面进行解读。

一、战略背景

日本著名智库“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发表的“2019战略年度报告”认为,在国际秩序重构和中美关系大变局的背景下,日本采取怎样的对华政策不是单纯的双边关系问题,而是关系到未来国际秩序的战略性问题。所以,构建新时代中日关系的内在逻辑也必须从日本近年来推出的外交战略中寻找。

特朗普上台后,中美关系的战略竞争态势日益严峻,美国明确将中国视为现有国际秩序的修正主义国家和战略竞争对手。2019年10月,美国副总统彭斯发表演说,明确将中国视为战略对手,并在南海问题、东海问题、一带一路、香港和新疆的人权问题等方面对中国进行抨击。面对中美关系的大变局,有人鼓吹新冷战,建议美国对中国采取脱钩和封锁政策,也有人认为封锁和脱钩都是不现实的,建议美国采取选择性接触或者选择性脱钩的对华政策。在此背景下,日本战略派则普遍认为,中国是日本搬不走的邻居,是日本最大的贸易伙伴,与日益崛起的中国构建稳定的双边关系不仅有利于日本的和平与繁荣,而且有利于东亚地区的稳定与发展。在中美战略竞争日益激化的背景下,日本应该立足于自身的国家利益进行战略调整。通过双重对冲、在中美之间采取平衡外交,以此增强外交自主能力。日本的对华政策,应该是追求契合新时代特征、既有竞争又有合作的成熟关系。

因此,这一轮日本对华政策的调整突出反映了日本外交战略转型的新特点,即,日本外交从依赖美国的双边同盟外交走向多边协调外交和大国平衡外交,日本积极介入国际热点问题,主动引领和制定国际规则,努力提高日本在国际政治舞台上的存在感和影响力。

1. 多边协调外交

2017 年特朗普入主白宫后,美国出台了一系列被称之为“特朗普主义”的外交政策,日本在经贸领域和安保领域均遭受到强烈冲击。面对特朗普“美国优先”和“贸易保护主义”的单边主义政策,日本采取了积极的多边协调外交加以对冲。2018 年成功签署了 CPTPP 和日欧 EPA,对特朗普的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加以牵制。2019 年日本又利用两次“主场外交”:G20 峰会和非洲开发会议,开展了积极的多边协调外交。在大阪 G20 峰会前夕,日本政府围绕着议题设置展开了密集的穿梭外交,着力将自己的关切议题纳入峰会以实现自身利益的最大化。早在 2019 年 4 月,时任日本外相的河野太郎在北京参加第五届“中日经济高层对话”时就强调,日本要以举办 G20 峰会为契机,就完善全球经济治理与中国加强沟通协调,其中包括气候变化、海洋环境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全球环境议题。安倍首相在访问欧洲时也强调与欧洲国家携手应对气候变化、海洋塑料垃圾等全球性课题。在特朗普政府单边主义和退出全球治理机构的冲击下,出现了国际公共产品匮乏和全球治理衰微的现象。日本通过 G20 峰会议题的讨论和具体规则的制定,提高了自身在环境保护等全球治理领域的话语权和影响力。2019 年 8 月,日本在横滨举办了第七届东京非洲发展国际会议,来自非洲国家的 42 位首脑级领导人参加了此次会议。安倍首相在会议的开幕式发表演讲并宣布在未来三年内日本对非洲的投资提高到 200 亿美元以上,显示了日本在非洲问题上的存在感和领导力。2019 年 12 月,安倍首相又赴中国成都参加了第八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会议发表了《中日韩合作未来十年展望》,为加快中日韩自贸协定谈判,为中日韩合作共赢和促进地区对话开辟了新的道路。这一系列密集的多边协调外交,显示了日本试图摆脱美国的束缚,提高外交自主性的战略目标。

2. 大国平衡外交

近年来,日本积极推进大国平衡外交,安倍首相不仅与特朗普总统保持了良好的个人关系,与俄罗斯总统普京会见了 20 多次,与中国的关系也重回正轨,并达成了开启新时代日中关系的战略共识。日本的大国平衡外交不仅表现在应对中美俄关系上,而且还表现在积极介入国际热点问题上。例如,2019 年 6 月,安倍首相对伊朗进行了正式访问,这是在特朗普宣布退出伊朗核问题框架协议后到访伊朗的首位西方政府首脑,也是时隔 41 年首次访问伊朗的日本首相。同年 12 月,伊朗总统鲁哈尼回访日本,伊朗寻求突破美国经济制裁,深化与日本的经贸合作。2019 年 8 月,美国邀请日本参加在波斯湾的“护航联盟”,但遭到日本的拒绝,日本决定向中东派遣海上自卫队进行独立护航,声称要以自己的方式为中东和平做贡献。日本充分利用与美伊的良好关系,扮演“调停者”角色,显示了在美伊间进行双重对冲的外交能力。这种对冲和平衡外交不仅维护了日本与伊朗紧密的经贸关系,而且增强了日本在中东地区的影响力和存在感。

3. 引领和制定国际规则

近年来国际局势的发展特点是由于美国的“退群毁约”而导致其领导力相对下降,战后建立起来的“自由主义国际秩序”日渐式微。在全球化进程中,多边主义机制得到进一步发展,“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得到广泛认同。日本将“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作为自己的外交理

念,积极介入国际机制和国际规则的改革和创新。就 2019 年日本外交而言,以下三个方面表现得尤为突出。首先是积极介入 WTO 改革。2019 年 4 月,安倍首相在访问加拿大时就提出:“WTO 没有跟上经济变化的脚步,因此必须对 WTO 进行改革”。日本将数字贸易作为 G20 峰会的主要议题。日本认为,经济数字化是时代发展的潮流,将会在全球范围内扩大,也将是经济增长和科技创新的动力和源泉。如何构建“基于信任的自由数据流通”(DFFT)机制,成为大阪 G20 峰会的主要议题。日本与欧盟在网络治理与数字经济领域加快接近,并达成了数据流动和保护协议。日本的数字经济虽然起步较早,但发展速度和市场规模相对滞后,日本利用 G20 主场外交的身份,对全球性大型信息技术(IT)企业征税问题提出具体方案,从而主导 WTO 改革的进程和方向。其次是日本在大阪 G20 峰会期间,主导制定了“关于高质量基础设施投资的 G20 原则”。该原则包括“开放性”“透明性”“经济性”“债务可持续性”等日本倡导的理念。日本认为中国已经是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和第一大外汇储备国,中国大规模的对外投资影响了日本的海外利益,削弱了日本的海外影响力,日本必须引领和规范全球基础设施建设的规则,来牵制中国快速发展的影响力。第三,在“国有企业补贴”“强制技术转让”“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上与欧美国家联合应对中国。日美欧三方贸易部长会议发表的《联合声明》强调对“非市场导向政策及做法”“产业补贴”“强制技术转让”等问题的关切。在 2019 年 4 月举行的中日创新合作第一次会议上,日方发出了“加强对知识产权保护以及防止强制技术转让”的呼吁。在同月举行的第五次中日经济高层对话期间,再次“表达了对强制技术转让、知识产权保护、数据处理和产业补贴等结构性问题的关切”,在经贸新领域掌握规则制定权和主导权的意图非常明显。

二、基本特征

构建新时代中日关系的日本逻辑,是基于其国家利益的外交战略调整。其基本特征具有多面性和复杂性,合作、竞争、博弈将是新时代中日关系的新常态。认识这些特点,有助于正确理解中日关系的现实与未来。

首先,新时代中日关系需要双方进行自我认知和相互认知的重建,中日两国对于自身及对方国家的定位将深刻影响两国关系的未来。在百年未遇的世界大变局中,中日两国都在进行外交调适,都认识到自己的国际责任,都愿意尽力提供缺失的国际公共产品;中日两国对于国际秩序的稳定和恢复多边主义合作具有共同利益;两国对于国际领导力意识不断提高,突出表现在“并肩合作”、“共创东亚未来”等诸多提法;第三方市场合作也是中日国际合作的有益尝试,这是中日关系前所未有的新特点。

其次,从双边层面来看,由于中国经济结构的变化以及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中国将逐步从“世界工厂”转向“世界市场”。近两年在上海举办的国际进口博览会就是一个重要的标志,而日本成为中国进口博览会参展企业数量最多的国家之一。2019 年中国不仅继续保持日本第一大贸易伙伴的地位,而且超越美国成为日本第一大出口市场。新时代中日经贸领域的相互依赖关系不断加深,特别在金融、环保、医疗、社会福祉、人工智能、创新技术等领域存在巨大的合作潜力,中日经贸合作的模式也将发生改变。

第三,中日关系最大的困难和挑战来自安全互信和战略互信的缺失,如何减缓安全困境是构建新时期中日关系的重大课题。近年来,中日两国在安全领域的发展有目共睹,2019 年,日本海上自卫队舰艇参加中国海军节阅兵式,中国军舰时隔十年访问日本,参加日本海上自卫队的国际舰队阅舰仪式。中日海空联络机制重新启动,但对话层级依然偏低,相关的热线

也迟迟未能开通。这源于双方安全互信的缺失,近年来日本在军事领域依然积极配合美国遏制中国,不断加强在西南岛屿的军事部署和威慑力,强势介入南海问题,安全领域对华牵制的措施有增无减。日美军事一体化的日益加强对中国的周边安全环境带来压力,从而引发军备竞赛。同时,日美同盟对地区安全的干涉也影响到了日本的自主外交和在地区的影响力。安倍首相在2019年初提出了“战后日本外交总决算”,试图解决战后70多年尚未完成的日俄北方领土争端和日朝关系正常化,但均由于日美同盟的存在而未能实现。展望未来,日本维持日美同盟的成本将不断升高,美国要求日本将防卫预算提高到现在两倍,这必将触发东亚新一轮军备竞赛。而缓解东亚安全困境的唯一办法是构建符合新时代的多边安全合作机制,日本应该与周边国家加紧探索构建以“亚洲协调”为主的新型集体安保体制。

由此可见,新时代的中日关系既有机遇又有挑战,日本的对华政策既要维护“经贸倚重”,又要保持“战略距离”甚至“军事威慑”,“防范与合作”并存的两面性依然表现的相当明显。中日两国作为世界第二和第三大经济体国家,中日关系本身就会对东亚秩序产生深刻影响,两国均成为东亚地区战略格局中最重要的变量关系。中日两国在构建和重塑国家身份的过程中,需要探讨各自的核心国家利益并达成共识,需要推进共识和务实合作,在非核心利益问题上需要展现出一定的灵活性,从而有效管控分歧,实现双边关系的长期稳定,引领新时代中日关系的健康发展。

(包霞琴: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教授)

总论三 “令和”新时代解读

冯 玮

2019年4月1日,日本政府宣布,取《万叶集》“初春令月,气淑风和”一句,定新年号为“令和”。4月3日,日本外务省向外国媒体公布了“令和”的官方英文翻译:“Beautiful Harmony”。5月1日,日本正式告别“平成时代”,开始进入“令和时代”。“令和”二字蕴含了什么“文化密码”?日本延续至今的年号制和“万世一系”的天皇制存在何种关联?进入“令和”时代以后,中日关系或将出现什么样的变化?

一、“令和”:进一步“去中国化”的信号

中国无论改朝还是换代,除了个别特例,都要“改正朔,易服饰”。所谓“改正朔”,“正”意为“正月”,“朔”意为“初一”。“改正朔”,也就是“改元”,即宣布新时代的开始。中国服饰制遵循阴阳五行说,在周代已趋于完善。商朝是金德,“金气胜木,色尚白”;周文王当朝,“火气胜金,色尚赤”;秦朝属水德,崇尚黑色。举国上下,黑衣流行。但是,中国正式使用元号,则始于公元前140年汉武帝刘彻的“建元元年”,至辛亥革命结束帝制才寿终正寝。

日本没有服饰制,从古至今主要推崇三种颜色:黑、白、红。也就是说,在“改正朔,易服饰”方面,日本从未亦步亦趋学习中国。“元号”在日本一般称“年号”。日本新天皇登基改元,学自中国。根据通行的说法,日本“元号制”的设立,始于645年“大化改新”,即孝德天皇推行的一系列改革。但唯一有“大化”年号记载的,是《帝王编年纪》中引用的“宇治桥断碑文”,但“宇治桥断碑文”很可能是后世伪作。因为,除《帝王编年纪》,其余所有文书、木简、金石文均记载,正式使用年号是“大宝元年”,即701年,而在此之前均采用干支纪年。

在日本古代,年号多次中断。例如,孝德天皇 650 年改元“白雉”。654 年孝德天皇驾崩后,年号中断了整整 32 年。天武天皇 673 年至 686 年在位,但直到 686 年 7 月,才定年号为“朱雀”。该年号仅使用了 3 个月,天武天皇就驾崩了。之后日本历史上又经历 15 年的“年号空白期”。

日本明治时代以前,实行“改元”并不确定。大致有两种情况,一是新天皇登基后仍沿用先天皇的年号,从而出现两个天皇共有同样年号。例如,光仁天皇驾崩后,他的年号“天应”为继位的桓武天皇沿用。后来,桓武天皇改年号“大同”,这个年号又为继位的平城天皇沿用。二是天皇在位时多次改元,形成一任天皇有几个年号。例如,明治天皇的父亲孝明天皇 1844 年至 1867 年在位,使用了弘化、嘉永、安政、万延、文久、元治、庆应共 7 个年号。

明治时代以前,天皇为何要在任内改年号? 概括而言,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是“天降祥瑞”。例如,公元 650 年,有人在穴户国发现了一只白雉,呈献朝廷。孝德天皇下问僧侣是吉是凶? 僧侣答称这是“祥瑞之兆”。于是,孝德天皇敕令改元“白雉”(又称“白凤”)。二是希望祛灾避祸,这是改年号的主要原因。例如,1854 年“培理叩关”,皇居失火。为祛外患困扰,祈国泰民安,遂改元“安政”。

1868 年明治天皇睦仁登基后,改元“明治”。“明治”年号,取中国古籍《易经·说卦传》的“圣人南面而听天下,向明而治”。同时,睦仁天皇规定,“自今以后,一世一元,永为定制。”自此,年号与时代“合二为一”。天皇的年号就是时代的代号并延续至今。在“改元”的历史上,“明治”是一个里程碑。

“令和”是又一块里程碑。因为,此前日本的 247 个年号,凡有出处,均出自中国典籍,其中取自《尚书》36 次,取自《易经》27 次。但“令和”却典出《万叶集·梅花歌卅二首并序》中的“于时初春令月,气淑风和”,即首次使用日本古代典籍。日本首相安倍晋三就此特别强调,新年号出自“象征我国丰富的国民文化和悠长传统的日本古籍”,“蕴含了希望建成这样的日本的愿望”。

二、年号:天皇制的象征

为了使日本尽快投降和降低占领成本,美国事实上接受了日本在接受《波茨坦公告》时提出的要求,没有追究天皇的战争责任并保留了天皇制。1945 年 12 月,日本舆论调查研究所就如何对待天皇制进行了一项调查。结果显示,支持天皇制的为 91.3%。正如鲁斯·本尼迪克特在《菊与刀》中所写:“纵然日本战败,所有的日本人仍会继续尊崇天皇。”

如果说“天皇是日本国的象征”,那么年号则是天皇制的象征。二战以前,年号是根据与 1889 年《大日本帝国宪法》同年颁布,并与宪法同格即享有同等法律地位的《皇室典范》第 12 条规定的:“即位后,立年号,一代之内不再更改,遵从明治元年之定制”。1909 年又颁布《登极令》,规定“天皇即位后立即更改年号。在咨询枢密顾问后,敕定年号”,并“以诏书形式公布年号”。值得一提的是,中国是皇帝“晏驾”第二年更改年号,日本则是在天皇“晏驾”后立刻变更年号。因而天皇的年号在公元纪年中是重叠的。例如,1989 年既是昭和末年,也是平成元年。

1947 年 5 月 3 日,《日本国宪法》正式实施,《皇室典范》一并翻新并于 1949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但其中并没有关于年号的规定。1950 年,日本学术会议向内阁总理大臣和众议院和参议院议长提出建议:“废除年号,采用西历”。理由是,年号不仅不合理,没有任何科学意义,而且没有法律依据,有悖于民主主义。当年,参议院文部委员会审议了由议员提交的“年

号废除法案”，但未获通过。1975年3月18日，参议院内阁委员会围绕年号展开了一场争论。有议员提出，新《皇室法典》已没有关于年号的规定，《登极令》也被废除，年号的法律依据已不复存在。1977年，日本社会党拟议《年号废除法案》，而自民党则主张保留年号。最终，主张保留年号的意见占据主流并成为法律。1979年6月，日本国会通过了《年号法》，规定：“一、年号通过政令加以确定。二、年号仅在发生皇位继承情况时变更”。同年10月又通过了《年号选定程序要点》，即由专家研究并提议；由两个汉字组成但不应是通俗用语；便于读写；从未被用作年号和天皇的谥号等等。同时强调，年号的选定“当顺应国民的理想”。之后，日本政府委托汉学家和儒学家诸桥辙次、安冈正笃、宇野精一，以及日本古代史专家坂本太郎，撰定新的年号。1983年安冈正笃去世。安冈是《终战诏书》的主要执笔者。《终战诏书》中“为万世开太平”一句，即取自中国学者张载（字横渠）“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即“横渠四句”的最后一句。由于逝者的提案不能使用，故政府又增加了中国史专家贝塚茂树。但是，1987年坂本太郎和贝塚茂树相继去世，日本政府又邀请中国文学专家目加田诚、山本达郎、日本文学专家市本贞次参与该项作业。“平成”就是依据《年号法》和《年号选定程序要点》，由这几位学者撰定、内阁决定的首个年号。

今天，没有日本人相信天皇是“神”。但是，天皇在日本依然是没有姓、没有公民权的独特存在。数十年的民调显示，“希望保留象征天皇制”的受访者，基本维持在80%以上。

三、德仁：“希望世界友好和平”

平成时代的明仁天皇首创皇族与平民通婚的先例，是乐意走平民路线、最接近平民的天皇，和他的父亲裕仁天皇明显不同。2011年3月11日，日本东北部发生里氏9级强烈地震后，东京武道馆安置了一些福岛灾民。明仁天皇和美智子皇后亲自前往探望。天皇夫妇屈膝跪在榻榻米上慰问灾民的亲民形象，感动了无数日本人。之后，天皇夫妇又前往千叶县受灾最严重的旭市慰问灾民，赢得一片赞誉。明仁天皇也是一位和平主义者，多次缅怀在战争中离世的军国主义受害者。2003年12月23日，明仁天皇70岁生日。在生日前的一个记者招待会上，明仁表示：“在过去的70年里，最令人悲伤的是战争夺去了300万以上日本人的生命，也剥夺了其他国家人民的生命。”

2013年12月23日，明仁天皇80岁生日。庆生前，明仁在皇宫内会见记者时表示，80年人生经历，“留下印象最深的事情当然是先前的战争。适逢我上小学时，战争开始了，迎来战争结束时已经是小学的最后一年了。这场战争日本人有大约310万人丧生。想到那么多对前途抱有各种梦想的人失去了年轻的生命，我感到非常痛心。”

2015年12月23日，明仁天皇82岁生日时，在皇宫内预先举行的记者会上，明仁天皇表示，2015年是“从各方面思考先前那场战争而度过的一年”。他强调，“过去一年，我从方方面面思考了先前的战争。岁月流逝，没有经历过战争的日本人将越来越多。我认为，充分了解先前的战争并深入思考，对日本的未来非常重要。”

迄今为止，德仁天皇也多次明确表达了维护和平的意愿。在2019年10月22日的“即位礼正殿之仪”上，德仁誓言亲近国民、遵循宪法并希望世界友好和平。而且“令和”同样有“和谐”与“和平”的寓意。但有史可鉴，仅仅以年号表示“和平”意愿是远远不够的。值得注意的是，“令和”的“和”字在日本元号中共出现了20次，其中人们最熟悉的“昭和”。“昭和”二字，取自《书经·尧典》“百姓昭明，协和万邦”。然而，昭和时代前半期，日本穷兵黩武，给世界特别是亚洲人民造成深重灾难。真正的和平意愿，当体现于努力推动维护和平的法律的制定

和各项举措的推行。就中日关系而言,中日两国当贯彻“互为合作伙伴,互不构成威胁”的共识,避免陷入“安全困境”。中国尊重天皇在日本国民中的威望,重视日本的“皇室外交”,欢迎天皇在更多的重要时机和场合,发出反思战争、维护和平的呼吁。

(冯 玮:复旦大学历史学系教授)

三、专题研究

专题一 日本社会:开启令和新时代 构筑中日新关系

汪鸿祥

2019年日本社会最引人注目的是令和时代的开启,天皇的退位与即位,虽然属于程序性的安排,但是对于日本社会具有重要意义。新时代的开启给了日本社会回顾并总结以往30年的契机,也给了日本社会思考规划未来的契机。同时,2019年中日关系进入新时代,两国关系在2018年回归正常轨道的基础上持续提升,致力于共同努力构筑新时代的新关系。

一、“平成”留给“令和”的社会难题

令和时代的开启,既意味着平成时代的结束,也意味着对平成时代的继承。平成时代不仅留给世人各种启示,也给令和时代留下各种社会难题。

1. 少子化老龄化日趋严重,人口持续减少。平成开始的1989年日本出生率跌破1.57,2005年更是降至1.26,2012年以后大致维持在1.4左右,2019年日本出生人数低于90万人,破历史记录。日本少子化的加速趋势显而易见。同时,日本是世界上老龄化速度最快的国家之一。2018年老龄化达28%以上,2025年将超过三分之一,2025年65岁以上老龄人口将增加到3500万,2065年老龄人口将超过40%。2017年日本出生人口数约94万人,死亡人数约134万人,人口自然减少首次超过40万。据预测日本人口将在2053年跌破1亿。少子老龄化导致劳动力短缺、消费低迷、通货紧缩、地方凋敝、社会缺乏活力等后果,而且政府财政越来越不堪重负,对日本综合国力和国民心理带来负面影响。安倍晋三首相在2019年1月的新年贺词中惊呼:日本社会面临少子老龄化的“国难”。解决平成时代留下的少子老龄化的社会难题,能给令和时代日本社会带来福音,也给中国以至国际社会应对少子老龄化提供方策。

2. 社会阶层变化,贫富差距扩大。日本社会中产阶层占主体的社会结构虽然没有根本变化,但是“上流”与“下流”的两极分化以及中产阶层向中下层流动的趋势较为明显,呈现基尼系数升高和贫富差距扩大的状况。“中流崩溃”成为1998年的热门话题,“差距社会”当选2006年的年度新语。儿童贫困率约14%,女性贫困率更高,单亲母子家庭贫困率更是占到一半,老年贫困问题呈加重态势。日本社会中接受生活保护的家庭数上升。近年,虽然日本经济有所好转,但是这种两极分化和贫富差距扩大的状况并未得到明显改善。解决平成时代留下的贫富差距的社会难题,也是令和时代日本社会面临的重大挑战。必须指出,本文所说的贫困率是相对贫困率,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贫困率标准不同,不能混为一谈。

3. 区域差距扩大,地方社会衰退。平成时代“地方衰退”、“地方不振”等问题引人关注。由于大城市高等教育发达,就业机会较多,物质文化生活丰富,吸引地方的年轻人不断向东京、大阪、名古屋等大城市集中,导致大城市人口过密和地方人口过疏的分化,进而导致区域差

距扩大。地方社会衰退主要表现为:少子老龄化严重,劳动力不足,农林渔等传统产业衰退,地方社会缺乏活力等。少子老龄化导致劳动力减少,劳动力不足意味着税收减少,导致地方财政短缺。一些地方城市空心化严重。年轻人口的减少还带来医疗、福利、护理等服务的减少,甚至使地方的传统庆典活动难以为继。一些偏僻的农村、山村、渔村等过疏化更为严重。老龄化率超过 50%的“临界村落”有 1000 多个,将会逐步消失。为了解决地方社会衰退的社会难题,令和时代如何发挥地方活力,促进地方振兴,也是日本社会的一项艰难任务。

4.社会的不安与“三安”社会的构建。平成时代日本社会天灾人祸接连不断。1995 年阪神大地震、2011 年东日本大地震、2016 年熊本地震、2018 年大阪北部地震、西日本地区强降雨、北海道胆振地区地震等,特别是 2011 年东日本大震灾造成福岛核电站泄漏,给日本民众心理造成冲击。除了天灾还有人祸。1995 年的地铁沙林事件在平成终焉之年划上了句号,奥姆真理教教主麻原彰晃等骨干成员被送上了绞刑架,但是这一惨剧给民众造成的心理阴影并未消失。还有食品安全、企业造假、大学录取作弊、官员受贿等各种事件,引发了民众的社会不信。平成初期日本 GDP 占世界的 13.9%,而现在跌落至 5.9%。在经济低迷的状况下,日本民众对未来感到不安。面对各种天灾人祸,日本民众为构建安全、安心、安定社会做出了各种努力。如何克服平成时代留下的社会不安,继续推进“三安”社会的建设,这也是令和时代的重要使命。

二、令和元年日本社会的新变化

令和元年日本社会发生了一系列变化。日本媒体在 12 月下旬基于读者投票评选出了“2019 年日本十大新闻”:1、德仁天皇即位。2、2019 年橄榄球世界杯比赛在日本举办。3、京阿尼纵火事件。4、消费税税率上调至 10%。5、东日本地区遭受严重台风灾害。6、吉野彰荣获 2019 年度诺贝尔化学奖。7、首里城遭受火灾烧毁。8、涩野日向子获得英国高尔夫女子公开赛冠军。9、棒球巨星铃木一郎退役。10、日韩关系恶化。这十大新闻涉及日本社会许多方面。从政治领域的改元换代到经济领域的政策变动,从体育界的盛举到科技界的喜讯,从自然界的灾害到人为的祸害,还有对外关系的变动等等,反映了令和元年日本社会的变化。

尽管令和元年的日本社会经历了史上最大台风与水害的袭击,也遭遇了京阿尼纵火事件和冲绳首里城火灾,但日本民众最终还是选择了“令”字作为年度汉字,表明了日本民众对令和新时代寄予新的期望。

从内政来看,日本有条不紊地实现了 200 年不遇的天皇生前退位,完成了新天皇即位登基的整套程序和礼仪。围绕退位的时机以及年号的选定等议题,给安倍内阁的政治操作提供了有利机会。此前日本历代年号均出自中国古典,但“令和”年号出自《万叶集》,是日本年号首次引用日本古典。新年号“令和”的诞生,反映了安倍晋三对新年号“去中国化”的意图,也反映了日本民众继承独特文化的愿望。

7 月举行的参议院选举是令和元年第一次国政选举,自民党在参议院大选中获胜,9 月完成内阁改组,11 月 20 日安倍晋三成为宪政史上任期最长的首相。日本政坛自民党一党独大、自民党内一强(安倍)多弱的基本格局没变。安倍晋三希望 2020 年“成为日本新宪法实施的元年”,在参议院选举前他高调抛出修宪议题,选举结果是自民党和公明党议席保持过半席位,但没有达到修宪动议所需的三分之二以上席位。如果加上其他主张修宪的政治势力,勉强可以达到三分之二,但自民党内部对如何推进修宪也莫衷一是,安倍晋三要在任内实现修宪的梦想难以成真。

2019 年日本当政者的重大考验是 10 月 1 日起消费税税率从 8% 上调至 10%。平成时代消费税从无到有,从低到高。1989 年开始征收 3% 的消费税,1997 年提升为 5%。2014 年增加到 8%。令和元年消费税增至两位数,对日本社会经济有着相当影响。日本消费税上涨从来都是政府的鬼门关,会伴随着内阁支持率下降以及首相更迭等政治领域较大的波动。本次消费税上涨前,安倍内阁制定了对策。为了减轻消费税上调对民众生活带来过大影响,在上调税率的同时引入了“轻减税率制度”,比如餐厅堂食和酒类以外的食品消费税率维持在 8%,使用非现金支付可获得积分。增税带来的财政收入,部分用作社会保障,比如幼儿教育 and 保育免费化。这次增税对实体经济以及民众购买力的影响没有产生预料外的冲击。

从外交来看,令和时代的开启带来了新一轮皇室外交的展开。10 月份举行的新天皇登基大典有近 200 名外国政要参加,包括中国国家副主席王岐山以及欧洲各国王室等重要成员。各国政要参加登基大典给安倍内阁的外交带来了重要转机,对于安倍内阁推进“俯瞰地球仪外交”具有重要的促进意义。

6 月在大阪举行的 G20 峰会上,日本利用主场外交之势,在全球经济治理以及贸易自由化领域的合作发挥了引领性作用。还成功举办了第七届非洲开发会议(TICAD)。继日本主导的 CPTPP(TPP11)在 2018 年底生效之后,2019 年 2 月日欧经济伙伴关系协定(EPA)生效。12 月 4 日日本国会通过日美贸易协定,并于 2020 年 1 月 1 日生效。日本在全球多边自由贸易领域以及同主要大国的双边自由贸易协定等方面都取得重大进展。对于中日韩 FTA 以及由亚太 16 国参加的东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CEP)谈判,日本采取积极姿态。但是安倍晋三看重的日俄领土问题仍未取得基本共识。日本希望通过日朝对话解决绑架人质问题的目标也没能实现。日韩关系因劳工问题和日本发动对韩国出口限制令而陷入对立僵局,日韩两国旧恨未解,新仇又添。尽管 2019 年底中日韩三国首脑成都会议上,实现了安倍晋三与文在寅会谈,缓和了两国间紧张气氛,但是日韩关系的改善尚需时日。

令和元年日本社会这个舞台上出现了许多令人炫目的新变化。从科技界来看,日本企业旭化成研究员吉野彰因研发锂电池做出的重要贡献,获得 2019 年度诺贝尔化学奖,获得诺贝尔奖的日本人达 27 个(包括 2 个美籍日本人)。日本在最近 19 年间共诞生了 19 个诺贝尔奖获得者。体育界也有不少引人瞩目的变化。2019 年橄榄球世界杯比赛在日本举办,日本队首次进入 8 强,多国籍球员的合作精神感动整个日本,在日本再次掀起橄榄球热潮,日本队的口号“ONE TEAM”被选为 2019 年度流行语。高尔夫运动员涩野日向子获得 2019 年英国女子公开赛冠军,这是日本高尔夫球员时隔 42 年再次获得海外大赛冠军。平成时代日本棒球界有代表性的“巨星”铃木一郎退役也引起广泛关注,棒球在日本有着超高人气,铃木一郎的退役或许反映了棒球界的时代性变化。

令和元年 12 月 15 日,东京奥运会主会场——新国立竞技场举行了竣工典礼。新场馆坐落在明治神宫外苑,是拆除旧国立竞技场而重建的。2020 年东京奥运会将成为令和时代日本内政外交的重要舞台。日本在奥运会的节支环保上狠下功夫,用硬纸板做成的奥运村的床架,用回收的铝为主材制作的奥运会火炬,用回收的电子垃圾中提取的金银铜制作的奥运会金牌,成为人们的话题。日本社会既有对 1964 年东京奥运会辉煌岁月的追忆,也有对 2020 年东京奥运会再建辉煌的期待。

三、令和元年中日关系持续向好

中日关系在 2018 年回归正常轨道的基础上不断提升、持续向好。日本华文媒体列举了

2019 年中日关系十件大事:1、习近平主席出席 G20 大阪峰会,会见安倍晋三,就中日关系达成十点共识。2、安倍晋三访华,出席中日韩三国领导人会议,习近平主席、李克强总理分别会晤安倍,推动区域合作促进中日关系。3、新天皇登基,日本开启令和时代,王岐山副主席访日祝贺。4、王毅国务委员访日,中日启动高级别人文对话机制,达成八项共识。5、中国驻日大使新旧更迭,史上任期最长的驻日大使程永华 4 月卸任,新任驻日大使孔铉佑 5 月赴任。6、中国多省市一把手率团访日。7、日本“凉月”舰访华,中国“太原”舰访日,中日加深军事交流。8、国航、东航举办通航庆典,中日航空交流单周破千,中国人访日年破千万。9、颜真卿展、正仓院展促进中日文化交流。10、日本中曾根康弘前首相去世引发反响。通过这十件大事可以窥见 2019 年中日关系的变化。反映了中日政治关系全面恢复正常并持续向好,中日经济合作更加深入扩大,中日安全领域开始新的交流合作,中日民间交流和文化交流更加丰富多彩。

进入令和时代以后,中日两国为构筑新时代的新关系而做出了共同努力。双边交流的层级、规模、范围、速度、影响,为以往十年所罕见。从政治领域来看,双方高层互动频繁,继续释放善意。6 月习近平在出席 G20 大阪峰会期间与安倍晋三会晤,两国领导人就构建契合新时代要求的中日新关系达成十点重要共识,为今后两国关系发展进一步指明了方向。12 月,安倍晋三访华出席中日韩三国领导人会议,习近平、李克强分别与安倍会晤,双方一致表示要推动中日关系迈上新台阶。两国高层交往持续开展,正在为中日关系进一步改善发展提供强劲动力。中日双方已原则商定习近平于 2020 年应邀对日本进行国事访问。有人指出,此访将成为新时代引领中日关系发展的重要里程碑。

在高层交往的有力引领下,中日各个领域的交流合作因势利导,全面提升,有了新的发展。从经济领域来看,合作成果丰硕。中日贸易规模持续上升,2018 年达 3277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8.1%。中国是日本最大贸易伙伴和最重要出口市场。日本对华直接投资 38 亿多美元,居全球第六,同比增长 13.6%。从安全领域来看,日本海上自卫队护卫舰“凉月”号访华,中国海军导弹驱逐舰“太原”号访日,中日加深了军事交流,双方努力增进互信,推进构建海空紧急联络机制朝着实质化的方向发展。从民间交流来看,中国多省市一把手频频率团访日,携手关东,对话关西,中日地方交流全面开花,成果可期。双方商定 2019 年为“中日青少年友好交流年”促进两国青少年的深层交流和友好活动。双方人员往来近 1200 万人次,中日利益大融合、国民大交流的互利合作格局正在形成。中日文化交流源远流长,颜真卿展引爆日本,正仓院展梦回大唐,2019 年中日文化交流大手笔迭出。中日民间交流和人文交流有力推动新时代中日关系持续改善发展。

中日关系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新形势下中日双方要把握世界大势,顺应时代潮流,构筑新时代中日新关系。要继续增进政治互信,要不断拓展务实合作,要持续开展人文交流。中日两国作为负责任国家,应当发扬同舟共济的伙伴精神,捍卫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携手应对全球性挑战,为人类社会注入更多稳定性和正能量。

习近平 2020 年应邀对日本进行国事访问,将是中国国家元首时隔 12 年正式访问日本。中日双方都在为习近平访日营造良好氛围和条件。期待习近平访日之际中日之间签署反映新时代新特点的中日关系第五个政治文件,进一步推动中日关系的发展,实现新时代中日关系真正行稳致远,谋求中日两国的互惠共赢。

(汪鸿祥:日本创价大学教授)

专题二 2019 年日本军事安全发展动向述评

江新凤

2019 年是日本平成与令和年代交替之年,也是日本执行 2018 年版《防卫计划大纲》(“新大纲”)和《中期防卫力量发展计划》的第一年。一年来,日本以“新大纲”为指导,更加突出自主防卫,继续加强军事力量建设和西南方向军事部署,着力打造天电网等新型力量,提高多域联合作战能力。

一、强调周边安全形势日益严峻,把中国列为首要因素

日本前防卫大臣岩屋毅在 2019 年版《防卫白皮书》的卷首语中称,日本安全环境正在变得更加严峻和不确定,并例举了太空、电磁波等新领域的军事化利用和中国、朝鲜的军事动向等三个主要因素。河野太郎防卫大臣在 2020 年新年致辞中再次强调,日本周边安全环境飞速变化且日益恶化,将主要原因归咎于中国快速增长军费和在东海频繁开展活动以及朝鲜多次发射导弹。2019 年版《防卫白皮书》继续渲染“中国威胁论”。称中国在周边海空域的活动日益扩大且活跃,在军事不透明的情况下,快速增长军费;中国强化天、网、电等新型领域能力,增强“反进入/区域拒止”能力,军事力量的质量和数量不断提升;中国提出不符合现行国际秩序的独自主张,试图以实力单方面改变现状;在东海等海空域活动频繁且范围扩大,妄称中国公务船在钓鱼岛周边“侵入”日本领海,肆意歪曲中国海警船巡航钓鱼岛海域、捍卫领土主权等正当行为。白皮书在第二章“各国的军事动向”中,把以往“美、朝、中、俄”的排序改为“美、中、朝、俄”,首次把中国提到朝鲜之前,足见日本对中国的关注和戒备越来越强烈。同时也表明,随着朝鲜半岛安全形势出现缓和迹象,日本把中国作为最关切和防备的主要对象。

二、更加强调自主防卫,继续加强军事力量建设

日本防卫有三个支柱,即日本自身的防卫体制、日美同盟、地区和国际安全合作。其中,日本越来越强调自主防卫,认为加强并充分发挥日本自身力量的作用是最重要的。防卫白皮书称,日本自身的军事力量是确保日本安全的最终保障,既是保卫日本安全的主体力量,也是在日美同盟和国际安全合作中发挥日本自身作用不可或缺的。因此,日本持续加大军费投入,进一步加强日本军事力量建设。

日本 2019 年国防预算为 52574 亿日元,比 2018 年度增长 1.3%,为第七年连续增长。投入的领域包括传统的陆海空领域和天电网新领域。在传统领域,重点发展海空侦察与打击能力、防区外打击能力、防空反导能力等。一是加强海上持续侦察能力和舰机力量,提高海上作战能力。包括:提升 P-3C 反潜巡逻机的探知性能,并延长部分 P-3C、SH-60J/K 的服役时间;将两艘“出云”级直升机母舰改造成搭载 F-35B 的航母;新建两艘“摩耶”级宙斯盾驱逐舰,首舰“摩耶”号于 2018 年 7 月下水,并于 2020 年 3 月入列,2 号舰“羽黑”号于 2019 年 7 月下水;在 2018 年新建两艘新一代多用途驱逐舰(30FFM)的基础上,2019 年再新建两艘该型驱逐舰;第 2 艘“朝日”级通用驱逐舰“不知火”号于 2019 年 3 月入列。二是重点发展新型潜艇和无人潜航器,提升水下作战能力。第 10 艘“苍龙”级潜艇“翔龙”号于 2019 年 3 月正式入列;首次采用锂电池推进的第 11、第 12 艘“苍龙”级潜艇“凤龙”“寿龙”号分别于 2018 年 10 月和 2019 年 11 月下水,2019 年新建 1 艘该新型“苍龙”级潜艇;继“苍龙”级潜艇之后,日

本还将于 2025 年开始研发采用泵喷式推进器、噪声更低、速度更快的“29SS”新一代潜艇,并将发展无人潜航器(UUV)。三是加强空中侦察力量建设,发展防区外打击能力。包括继续引进“全球鹰”无人侦察机、E-2D 早期预警机;继续采购 6 架 F-35A 战斗机,提升 F-15 战斗机的性能;采购 03 式中程地空导弹(改进型);引进搭载在 F-35A 上的联合打击导弹(JSM),提升防区外打击能力;着手研发用于岛屿作战的高速滑翔弹和超高音速导弹,等等。四是加强陆基、海基宙斯盾系统建设,提升反导能力。日本决定引进两套陆基宙斯盾系统,拟部署在秋田和山口两县;完成对两艘“爱宕”级宙斯盾舰的改进,并新建两艘“摩耶”级宙斯盾驱逐舰,使海上自卫队的宙斯盾驱逐舰达到 8 艘;继续购买“标准-3Block II A”及“标准-3Block IB”,提高“爱国者”导弹系统的性能;采购 03 式中程地空改进型地空导弹和 11 式短程地区导弹,引进对空战斗指挥控制系统等。

三、着力加强天电网等新型力量建设,提高多域联合作战能力

在“新大纲”提出的“多域联合防卫力量”构想的指导下,日本着力发展天、网、电新型力量。

一是建立太空体制和太空力量。根据日本防卫省 2020 年度防卫预算概要,计划在航空自卫队内新设 20 人规模的“太空作战队”,2023 年度将扩充至 120 人并开始执行太空监视任务,并可能将“航空自卫队”改名为“航空宇宙自卫队”;采购太空状况监视系统,对太空卫星进行监视;2026 年发射从太空对可疑卫星进行监视的卫星。

二是加强网络体制和力量建设。网络防卫队由 150 人增加到 220 人,以增强网络攻防能力;加强防卫情报通信基础(DII)建设,建设网络情报搜集装置、航空作战系统安全监视装置,以尽早发现并应对航空自卫队作战系统可能受到的网络攻击;对应对情报供应链风险进行调研。

三是加强电子战体制建设和电子攻防能力。陆上自卫队引进网络电子战系统,新编 80 人规模的电子战部队,以收集、分析对方电波,干扰对方通信;将海上自卫队“情报业务群”改编为“舰队情报群”,使其增加电磁波情报分析功能;研发瘫痪敌方雷达的装备,发展电子战进攻作战能力,包括开发对方实施电子干扰的巡航电子机、通过从地面发射电波瘫痪敌机雷达的对空电子战装备等;提升战斗机电子战性能,提高电子战防护能力,包括引进具有先进电子战防护能力的 F-35A 和 F-35B,提高 F-15 的电子战性能;提高舰艇的电波情报搜集能力,建立海上作战情报处理系统等。

日本在加强新型领域力量建设的同时,还强调要加强与美国的全方位合作。在 2019 年 4 月举行的日美 2+2 磋商和 6 月举行的日美防长会晤中,日美双方确认要加速推进在太空、网络、电磁波等新领域的合作,通过提高互操作性强化作战层面的合作,通过开展各种演习检验双方合作要领,从而推进日美两国的跨域作战合作。根据日本共同社 2019 年 2 月报道,日本政府已着手研究自卫队和美军新的日美“联合作战计划”,其内容可能涉及到陆、海、空以及太空、网络空间、电磁波等六个领域。该联合作战计划的目的在于防备多个领域同时遭受攻击时,展开日美双方部队的一体化联合作战。

四、继续加强西南诸岛军事部署,东海方向仍不能完全排除发生摩擦的可能性

近年来,为了应对所谓的中国军事压力,日本持续推进在西南诸岛的军力部署。继 2016 年在与那国岛部署沿岸监视部队后,陆上自卫队自 2019 年 3 月开始在奄美大岛、宫古岛、石垣岛部署警备部队、地空和反舰导弹部队。其中,在奄美大岛、宫古岛、石垣岛分别部署 550

人、700-800人、500-600人规模的警备部队,并将陆续部署03式防空导弹和反舰导弹。03式防空导弹主要用于对付飞机,也可拦截巡航导弹和空地导弹,同时具有反战术弹道导弹能力。射程200千米以上的反舰导弹装备上述部队后,可覆盖宫古海峡和部分东海海域。

日本还利用各种手段,对包括东海在内的日本周边海空域实施24小时持续不断的警戒监视。在海上,海上自卫队利用舰艇和舰载直升机,重点对钓鱼岛和东海油气田附近海域实施监视。特别是在钓鱼岛方向,海上自卫队舰机与海上保安厅舰船相互配合,对我国海警执行维权执法任务的公务船进行严密监视。在空中,航空自卫队对中国军机活动保持严密跟踪监视。据日本防卫省联合参谋部2019年10月发布的数据统计,日本2018年战斗机紧急起飞次数为999次,其中,针对中国和俄罗斯的分别为638次和343次;2019年度上半期(4-9月)战斗机紧急起飞次数为470次,比上年度同期减少91次,其中针对中国和俄罗斯的分别为332次和135次,分别占71%和29%。在海空舰机的跟踪监视过程中,仍然不能完全排除发生摩擦的可能性。鉴此,双方应避免诸如舰机过于接近等危险行为,一旦出现紧急情况,应充分利用海空联络机制,将危险苗头消除在萌芽之中。

五、中日防务交流取得进展,两国在构筑建设性双边安全关系上达成共识

在中日关系总体改善的带动下,中日防务交流也逐步取得进展。首先,重启舰艇互访。2019年4月,日本海上自卫队派出“凉月”号驱逐舰参加在青岛举行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70周年国际阅舰式及多国海军高层研讨会。2019年10月,中国海军“太原”号导弹驱逐舰赴日参加日本海上自卫队阅舰式。虽然阅舰式因台风取消,但“太原”舰离开日本时打出“慰问台风受灾民众,祝愿灾区早日重建”横幅的暖心之举,展示了中国的大国情怀和风范,悄无声息地展开了一场成功的军事外交。第二,恢复防务高层互访。2019年12月,日本防卫大臣河野太郎访问中国,并与中国国防部长魏凤和举行会谈。魏部长将应邀于2020年访问日本。第三,积极推进海空联络机制。为防止发生海空摩擦,加强危机管控,中日海空联络机制于2018年6月正式启动。中日两国防务部门于2018年12月26日在北京举行了海空联络机制首次年度会议和专门会议,并于2020年1月20日在东京举行了第二次举行年度会议和专门会议。双方对海空联络机制发挥的作用给予高度肯定,并认为应尽快设立两国防务部门热线。

中日安全关系是中日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日关系的一个短板,突出表现为中日之间的安全互信不足,日本对中国的军事发展、钓鱼岛维权执法行动及南海的岛礁建设等方面的疑惧和戒备有增无减。如何克服安全关系这块短板,成为推动中日关系进一步改善和发展的关键。因此,双方应加强战略对话和交流,增进互信,求同存异,管控分歧,积极构建建设性双边安全关系,从而推动中日关系持续健康发展。

(江新凤:中国军事科学院研究员)

专题三 推进中日经贸关系继续向前发展:回顾与展望

宋志勇

尽管国际环境已经和正在发生巨大变化,但是,2019年,中日关系依然延续向好的态势,中日经贸关系继续在“正轨”上前行,并且,在双方的共同努力下,两国在经贸关系、区域经济、第三方市场合作等都取得了积极进展,未来双方合作的前景值得期待。

一、国际环境已经并继续发生重大变化

2019 年是特朗普当选美国总统的第三个年头,作为非建制派当选的总统,特朗普继续保持着“独特的魅力”,坚定不移地执行“美国优先”的既定方针,无论是对中国发动的贸易战,还是针对盟国征收关税,甚至要求盟国增加防务预算等等,诸如此类,特朗普都坚定地维护“美国利益”:符合美国的战略需求,美国在保持友好合作关系的同时,以各种方式争取“利益最大化”;逆行美国做法,则是“大棒为主”,但或有稍许“胡萝卜赐予”。美国“唯我独尊”的做法,不仅令发展中国家无法适应,也令其众多盟国“无所适从”。从特朗普政府的做法看,短期内,美国不会改变这种“美国优先,唯我独尊”的既定方针。长期看,取决于美国是否认为其已经获得战略主动。美国的做法改变了中日经贸合作持续发展的国际环境,不可避免地对中国经贸关系产生无法预测的影响。

2008 年金融危机以来,新兴经济体以及广大发展中国家经济保持较快增速,在全球的经济影响力持续上升,相反,发达国家在全球的主导优势减弱。据世界贸易组织(WTO)统计,2017 年,发展中国家在全球货物与服务贸易总额中分别占 44%和 34%,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贸易进出口增速分别为 7.2%和 5.7%,发达国家仅为 3.1%和 3.5%。竞争主导优势的持续下降导致美欧日等发达国家心态失衡,重塑国际经贸规则,维护其在全球经贸格局主导权成为这些国家的重要议题。2018 年 9 月,美欧日发表联合声明,就 WTO 改革和贸易新秩序达成一致,首次同意共同推动 WTO 改革。进入 2019 年,美欧日对推进重塑国际经贸规则的欲望更加强烈和具体,为此,美欧日展开了多轮高层磋商,就 WTO 改革等问题协调立场。3 月美国发表了《2019 贸易政策议程及 2018 年度报告》对 WTO 改革提出了具体建议;11 月,美欧日等国在 WTO 提出了关于透明性规则的联合建议,这标志着美欧日对 WTO 改革从“共同发声”上升到具体行动阶段;12 月 11 日,WTO 上诉机构——全球贸易“最高法院”因美国的阻挠陷入瘫痪,WTO 面临“停摆”的风险。中国等发展中国家支持 WTO 进行必要改革,以增强其权威性和有效性,反映发展中国家的诉求,进而重塑符合绝大多数国家的国际经贸规则。然而,美欧日一直对中国无端指责,认为“中国借助 WTO 获取了众多利益,但并未完全履行其承诺”,这与事实完全不符。在这种国际环境下,中日经贸关系的发展面临一些难题和挑战。在维护多边贸易体制方面,中日具有共同利益,但日本与美欧站在一起,认为中国的许多做法不符合发达国家规则,中日两国如何协调处理好不同观点和立场,直接关系到两国经贸合作的未来发展。

此外,2018 年 5 月始美国发动的对华贸易战持续至今,对全球经济的影响不容忽视。尽管近期中美签署了第一阶段贸易协议,但是,对全球供应链的后续与潜在影响仍值得我们警惕。

二、2019 年中日经贸关系总体平稳发展

延续 2018 年中日关系向好的发展方向,2019 年,中日两国关系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习近平主席在出席 G20 大阪峰会期间,会见了日本首相安倍晋三,双方达成了十点共识,包括“两国领导人积极评价中日关系改善发展的良好势头,双方应共同致力于构建契合新时代要求的中日关系”、“两国领导人重申,恪守中日四个政治文件确立的各项原则,践行中日互为合作伙伴、互不构成威胁的政治共识”、“两国领导人同意不断增强政治互信”,特别是习近平主席原则上接受邀请,将于 2020 年春天对日本进行国事访问,等等。这些重要共识,为进一步发展中日经贸关系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也为推进双方合作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在这种良好的氛围和环境下，尽管中日经贸合作面临美国对华发动贸易战带来的冲击和影响，但总体上仍处于平稳的发展态势之中。

据中国海关统计，2019年，中日两国货物进出口总额为3149.9亿美元，同比下降3.9%，占我国总贸易额的6.9%。其中，中国对日出口额1432.3亿美元，对日进口额1717.6亿美元，同比分别下降2.6%和4.9%，占中国对外贸易出口总额和进口总额分别为5.7%和8.3%。中国对日贸易逆差为285.3亿美元，同比下降14.8%。中日贸易连续保持3年增长后略有下降，与美国对华贸易战以及全球经济走弱有直接关系。但从2013年以来的贸易发展态势看，2019年中日货物贸易基本保持平稳，仅略低于2018年贸易总额，中国仍是日本第二大出口贸易伙伴和第一大进口贸易伙伴。

从商品结构来看，2019年，中国对日主要出口商品为机电、音像设备与纺织原料及纺织制品等，前三位大类商品为电机、电气、音像设备(HS85)、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HS84)、针织或钩编的服装(HS61)。中国自日主要进口商品为机电、音像设备、车辆、航空器、船舶及运输设备以及光学、医疗等仪器，前三位大类商品为电机、电气、音像设备(HS85)、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HS84)、车辆及其零附件(HS87)。

2019年最令企业关注和担心的是美国对华发动贸易战的影响，特别是中日之间长期以来构建的面向全球的产业链，在美国持续提高关税的情况下，是否会受到较大的冲击。但是，实际受影响比较有限，据日本瑞穗综合研究所的调查显示，中美贸易摩擦直接影响有限(关税提高对本公司产品有直接影响占比6.5%)，但有一定的间接影响(对交易对象为中国企业的日本公司有影响，占比为19.5%)。如果贸易摩擦持续，中国经济增速减缓，日本公司担心会波及到周边国家。随着中美签署第一阶段贸易协议，中日贸易应会逐渐缓慢恢复。

在中日贸易基本保持平稳发展的同时，两国也在其他领域不断开展合作交流。一是区域经济合作取得积极进展，经过多年的艰苦谈判特别是中国与日本的共同努力，2019年11月，15个国家就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不包括印度)达成一致；二是中日双方聚焦落实两国领导人经贸领域重要共识，着眼推动新时代中日经贸合作发展，就共同办好第二届中日第三方市场合作论坛、加强服务贸易、电子商务、地方经贸合作等深入沟通，达成广泛共识；三是中日韩提出未来三国打造“RCEP+”的高水平自贸协定。在共同参与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基础上，三国提出进一步提升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建设高水平的自由贸易区。

应该说，2019年，在中日政治关系持续向好的情况下，双方经贸关系总体呈现平稳，虽遇中美贸易战的影响，但仍保持了稳定发展的态势，多个领域均取得了较好的发展，为未来两国经贸合作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三、2020年中日经贸合作展望

2020年伊始，传来一个好消息：中美签署了第一阶段贸易协议。由于美国是中日两国的重要贸易伙伴，两国经贸关系的发展与美国有比较密切的关系。中美签署协议，为中日经贸合作发展提供了一个较为良好的可预期的国际环境，中日两国在新的一年里，经贸关系发展将会有新的进展。

一是中日两国经贸关系发展的基础将进一步巩固。应日本首相安倍晋三的邀请，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将于2020年对日本进行正式国事访问，这将是中国国家元首时隔多年访问日本，其政治意义重大，表明中日两国政治关系进一步向好，也符合两国共同利益。政治关系稳

定发展为两国经贸合作创造了更加良好的发展环境,将促进中日双方更好地利用良好发展契机,推动双方经贸合作再上一个新台阶。中国坚定不移的扩大对外开放政策,随着中国对外开放领域的扩大,相信日本企业对华投资将会不断增加,中日贸易在可预期的国际环境下将有新的发展,两国的经贸合作领域与贸易将呈现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是两国在多领域的合作关系将会进一步深化。首届中日第三方市场合作论坛签署了52个合作协议,对促进中日双方在第三国开展合作起到积极作用。2020年,中日将在日本举办“第二届中国第三方市场合作论坛”,两国将针对性地就具体项目进一步开展务实合作展开深入研讨,通过项目具体实施,真正实现“落地获益”。同时,中日在区域经济合作方面也值得期待,RCEP协议已达成一致,尽管出现波折,但中日两国希望推进并尽早签署协定的目标一致。因此,2020年,RCEP应该会顺利签署协议。2020年,中日韩三国会加紧自贸协定谈判进程,争取早日取得成果。日本已经与多个重要国家和地区签署了自贸协定,其自贸水平大幅提升,中国在过去的2019年,对外开放的步伐进一步加快,这对促进中日两国的区域经济合作将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

总之,2019年,我们在期待和良好的合作中度过,展望2020年,在中日政治关系持续向好形势下,相信中日经贸合作会有新的亮点出现,两国贸易投资将会继续平稳发展态势,包括第三方市场合作、节能环保、康养医疗等多领域都会有值得期待的惊喜出现。

(宋志勇: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研究员)

专题四 自由贸易与区域合作负重前行

贺 平

2019年,国际贸易政治形势依旧波诡云谲、震荡不减。日本经济产业省发布的《通商白皮书(2019)》将当下的严峻态势与20世纪80年代的日美贸易摩擦、30年代的全球性经济危机并列为20世纪以来世界遭遇的三次保护主义高潮。在贸易保护主义气氛弥漫全球背景下,以日本为代表的一部分国家逆势而上,加快了区域、跨区域自由贸易合作的进程。

2018年年底,美国退出后的“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更名为“全面与进步的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在日本等国的力推下最终落地;2018年7月签署的“日本与欧盟经济伙伴关系协定”(日欧EPA)也紧随其后,于2019年2月1日正式生效;2019年,日本首次担当“二十国集团峰会”(G20)主席国,围绕全球经济、贸易与投资、创新等八个主题在大阪召开了G20领导人第十四次峰会;在2019年的年关岁末,日本和中国均参与其中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谈判迎来重大突破,除印度以外的15个成员国宣布,整体上已结束全部文本谈判以及实质上所有市场准入谈判,亚太区域合作再现曙光。

积极推进贸易自由和区域一体化是当前日本经济外交的核心内容和突出表现,也是日本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实现其大国志向的重要一环。

一、特征与策略

首先,跨区域主义与区域化相辅相成,助推日本在全球范围内“谋篇布局”,编制“经济合作之网”。作为日本的主要贸易对象,东亚的区域合作一直颇受日本重视。与此同时,日本主动在全球范围内寻求“志同道合者”,其贸易合作对象的跨区域性愈发凸显。这一点从日欧

EPA 中即可见一斑。另一方面,随着 CPTPP、日欧 EPA、日美贸易协定等几个关键棋子的落子,日本在贸易谈判对象的选择上也逐渐从“重点突破”转向“查漏补缺”。具体而言,更加关注 CPTPP 的扩容和 RCEP 的落实。截止到 2019 年 3 月,已生效的 FTA 贸易额占日本全部贸易额的 36.7%,如果加上即将于 2020 年生效的日美贸易协定,则有可能诞生覆盖世界经济约 60%的经济圈。尽管在过去一年中,日本在提升贸易自由化率上成绩斐然,但无论是与邻国韩国 67.7%的自由化水平相比,还是对照日本自身于 2017 年提出的 70%的目标都尚有不小差距。不言而喻,今后的关键就在于中国、韩国这两个重要贸易伙伴,及与其相关的 RCEP 的完美收官和中日韩 FTA 的实质性进展。英国脱欧后,有可能成为 CPTPP 的重点扩容对象,与加拿大、哥伦比亚等国的 EPA 谈判也都已出现在日本未来的贸易规划路线图中。

其次,经济与政治兼顾,关注“21 世纪新兴议题”,侧重多领域的全方位合作。在自由贸易和区域合作中,相比于“自由贸易协定”(FTA),日本对“经济伙伴关系协定”(EPA)情有独钟。顾名思义,EPA 不仅关注货物、服务等传统贸易壁垒的消除,更旨在扩大人员流动、多领域合作、知识产权、投资等规制融合。日欧 EPA 被日本外务省誉为“基于自由公正规则的高质量协定,可谓 21 世纪经济秩序的范本”。随后生效的“日本与欧盟战略伙伴关系协定”(日欧 SPA)更是涵盖网络安全、信息社会、海洋问题、恐怖主义、防灾、跨国犯罪等 40 余个领域,旨在谋求双方在政治与非军事领域的全方位合作。无独有偶,在全球治理层面,下一代议题、多领域合作的议程设置在 2019 年的 G20 大阪峰会中也表现得淋漓尽致。“减少海洋塑料垃圾”“网络数据治理”“世界贸易组织(WTO)改革”等议题都成为重要讨论的对象。

最后,在全球化与地区化协同推进的过程中,日本的自主性与领导力不断增强,逐渐走出了一条“中间道路”。冷战结束后,日本长期注重以 WTO 为中心推进其全球贸易。然而,WTO 自身面临巨大的机制性顽疾,改革逡巡不前。为了应对弱化乃至僵化的 WTO 机制,日本积极寻求建立多边、区域和双边并进的策略,走出了一条多轨多速、层层递进的合作之路。当下,作为推进“巨型 FTA”最为积极的国家之一,日本国内的主流观点认为,抛弃 WTO 另起炉灶的做法虽然诱人,但隐患巨大、并不现实,扮演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地区主义与多边主义之间的桥梁角色,充分发挥日本的领导力、协调力、自主性,奉行“整合战略”,才是维护日本国家利益的正解。

二、成因与动力

首先,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之势迫使日本在政策宣示上“高举自由贸易旗帜”,并辅之以一定的实际行动。2019 年 10 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发布了题为“全球制造业衰退,贸易壁垒剧增”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报告预计 2019 年全球经济增长率为 3.0%,为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以来的最低水平。日本长期受惠于全球自由贸易,贸易保护主义带来的出口缩减对本就疲软的日本经济而言无疑是雪上加霜。因此,日本将 CPTPP 等贸易协定视为守护全球多边自由贸易体制“最后一块磐石”,通过不断扩大 FTA 的网络并提升其层级,维护既有的现实利益,避免国际贸易体系的颠覆性变革给日本带来的剧烈冲击。

其次,日本国内的经济、社会变化对增长与改革提出本质性的要求,这是自由贸易和区域合作政策转变的根本基础。少子老龄化使得日本劳动力供给不足、消费需求疲软,日本国内产业结构面临转型升级的巨大压力。加之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消费税税率从 8%上调至 10%,国内的投资、消费需求被再度抑制,市场对未来的经济预期难言乐观。短期来看,扩大对外贸易成为安倍政府经济增长战略的重要引擎。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推进自由贸易,

一方面是为了倒逼农业等领域的改革,另一方面也是为适应国内产业转型,提升日本产品的出口竞争力,创造良好的国际环境。

再次,在大国志向的目标激励下,日本着眼于国际贸易规则“引领者”与“协调人”的角色定位。G20 峰会后发表《数字经济大阪宣言》,呼吁通过倡导数字经济治理的“大阪轨道”,塑造新时期数字经济领域的规则。通过参与 CPTPP、日欧 EPA 等“巨型 FTA”引领国际经贸规则的制定,已经成为日本贸易政策转圜的新抓手,这也为日本填补全球贸易自由化中某种程度上的“领导赤字”提供了契机。日本期待成为各方达成共识过程中的重要协调人,成为连接发达经济体与发展中经济体、地区与多边、“亚太路线”与“太平洋路线”间的关键节点,提升自身在世界经济政治改革中的存在感和话语权。

最后,大国政治博弈起到了微妙而重要作用。这一点在 2019 年体现得尤为明显,突出表现在日本在中美两个大国之间的折冲樽俎,及与两个大国各自的战略关系处理。中日关系在 2019 年企稳回暖,双方在维护多边主义及自由贸易体制、深化第三方市场合作、促进区域经济一体化等问题上达成了高度共识。不仅如此,两国的创新合作机制还放眼于应对老龄化、海洋污染、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全球议题上的合作。毋庸讳言,2019 年,中日在经贸领域合作中,取得有目共睹的阶段性进展,背后不乏超越双边层次和纯经贸因素的其他战略考量。在日美贸易关系上,2019 年年末通过的日美贸易协定中并未就取消现行汽车关税做出相关承诺。不排除 2020 年特朗普大选连任后加码“美国第一”政策,对日本这一盟国施以重手。另外,日韩关系在过去一年陡转直下,跌至冰点。日本经济产业省在简化出口审批手续的贸易对象“白色清单”中将韩国剔除。中国、美国、韩国均是日本最主要的贸易伙伴,在东北亚局势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日美关系潜流暗涌的特殊情势下,由高层引领推动双边关系的改善成为可行的战略选择,经贸领域既是表面的斗争焦点,也是解铃系铃的重要突破口。当然,另一方面,日本仍在积极推动“自由与开放的印度太平洋”构想,在巩固日美同盟的基础上,加深其与欧洲、印度、澳大利亚等国之间的经济联系和战略纽带。

三、展望 2020 年

2019 年 1 月,日本经团联发布题为“追求新时代的贸易政策——以 WTO 改革为中心”的提案报告,鲜明地指出:“作为日本贸易战略的核心支柱,日本积极推动 CPTPP、RCEP、日欧 EPA 等‘巨型 FTA’谈判,致力于建立高水平、自由化、基于先进规则的国际贸易秩序。”在 2020 年的内阁总理大臣新年记者招待会上,日本首相安倍晋三也再次表示,“通过扩大 CPTPP 成员国,推进 RCEP 谈判等,作为自由贸易的旗手,日本在今后将继续发挥领导能力。”

横向上,从全球视野来看,日本已经度过了美国退出 TPP 等数个难关,既有自由贸易协定的落实、完善和成员扩容,将成为下一个阶段的焦点。纵向上,从历史视角来看,日本在经贸领域上的战略自主性和政策决断力显著提高。展望 2020 年,日本在贸易政策的根本立场上将继续与美欧保持基本一致,致力于建立所谓自由、公平、互惠的国际贸易秩序,挑战特定国家的“非市场行为”,同时,与中国等国继续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获取经济实利。在区域合作的对象选择上,日本将以东亚为轴,落实中日韩 FTA 和 RCEP,并不断扩展其全球贸易合作伙伴,特别是印太构想中的核心对象国。

日本一直希望从规则的附和者与追随者摇身变为引领者和塑造者,但理想与现实仍存在一定差距。TPP 的美国印记在 CPTPP 中仍彰明较著,而在日欧 EPA 中的非关税壁垒与国

内规制协调等议题方面,欧盟则更胜一筹。中日韩三边合作中,日韩在出口管制、中日在若干体制性问题上的双边分歧将继续成为深化区域合作的障碍,而印度能否回归 RCEP 也考验着日本及相关各方的智慧与决断。区域经济合作和贸易自由化进程仍百尺竿头,不容懈怠。中国与日本如何携手应对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共同引领全球经济治理、坚实推进区域经济合作,值得我们期待。

(贺 平: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教授)

专题五 修改宪法:谱系、阻力与前景

王广涛

2019 年初,日本国内舆论多把“修宪”作为 2019 年重要议题进行探讨。然而正如我们在《中日关系战略报告 2019》所指出的那样,2019 年日本国内政治外交重大议程安排满满当当,且“修宪”议程会受到参议院选举结果的影响,“似乎并没有充分的时间和空间留给修宪等敏感议题”。当然,这并不意味着 2019 年日本国内政治议程与“修宪”绝缘,7 月份的参议院选举重大议题之一就是“修宪”,安倍晋三也在多个场合表示要凝聚更大程度的国内政治共识,积极推进“修宪”在日本国民之间的理解。

目前来看,对于安倍政权而言,“修宪”仍然是他坚持的目标,虽然在实施的过程中会面临制度、民意以及国际社会等多个方面的掣肘。2020 年仍然是安倍政权要为“修宪”而积极努力的一年,但是 2020 年恐怕未必能够成为“修宪”元年。究其原因,既要从日本国内修宪的谱系说起,同时也要密切关注 2020 年以及之后日本国内政治的基本动向,将历史与现实结合起来才能更好地理解作为政治议题的“修宪”。

一、“修宪”的谱系

“修改宪法”是 1955 年自民党成立时既定的方针。当时的表述并没有使用“修宪”,而是用“自主制定宪法”。在上世纪 50 年代背景下,“自主制定宪法”可谓当时的潮流。1955 年是日本结束占领期的第三年,同时也是《日本国宪法》颁布实施的第 8 年。所以,“自主制定宪法”在日本国内政界有非常多的讨论,那个时代的“修宪”更多强调“自主制定”的要素。随着《日本国宪法》逐渐为越来越多的日本国民所接受,冷战期间自民党也没有把“修宪”作为一个重要的政治目标提上议程。冷战结束以后因为时代久远,“自主制定宪法”这一表述逐渐从公众视线中消失,但是“自主制定”仍然是修宪论者逻辑主张中的重要一条。同时,日本国内以及国际形势的变化,也成为日本主张“修宪”的重要理由。

安倍晋三早在第一次执政的 2006 年,就已经把“修宪”作为其重要的政治主张。安倍主张“修宪”既有作为自民党保守派政治家的政治自觉,同时也继承了其外祖父岸信介的政治遗产。岸信介在 1955 年就任第一届自民党干事长,“自主制定宪法”也是岸信介的强烈政治主张。岸信介执政时期虽然完成了修改日美安保条约,但是并没有在“修宪”这一领域有所突破。

自安倍于 2006 年首次当选首相时,就开始有步骤地部署路线图。在第一个任期内,他修改了被认为是“教育宪法”的《教育基本法》。1947 年 3 月末,《教育基本法》先于《日本国宪法》实施,但其理念更多地体现了《日本国宪法》的精神。在保守派人士看来,通过修改《教育基本

法》，可以重新塑造日本人的国民意识，并在此基础上着手修改宪法。与此同时，作为修宪程序上的重要步骤，安倍政权推动通过了《国民投票法》，并于 2007 年 5 月生效。2012 年安倍重新执政后继续“修宪”的步伐，这次则是从安全保障领域开始，以国家安全保障会议（日本版 NSC）的设立为肇始，2015 年通过“新安保法案”，日本可以有条件地行使集体自卫权等等。有关集体自卫权的讨论，以及日本在国内外所面临的各种危机，都大大提高了日本舆论对自卫队以及安全保障的认识，舆论环境开始向着有利于“修宪”的方向发展。

二、“修宪”的阻力

即便如此，“修宪”也没有完全按照安倍所设定的方向发展。安倍在 2019 年新年伊始，信誓旦旦地宣布 2020 年要成为“宪法修正”的元年，目前来看这一计划恐怕又要落空，即使延迟到 2021 年恐怕也未必能够实现。从当下来看，“修宪”的阻力主要来自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安倍政权内部。安倍自 2012 年末执政以来，内阁支持率一直维持在较高的水准，但是近期舆论开始呈现疲劳状态，开始更多地讨论“后安倍时代”。尤其值得注意的是，近期安倍政权内部阁僚相继因为政治丑闻而辞职，2019 年末因“赏樱会”名单问题又遭新一轮攻击。2020 年 1 月 20 日国会会期伊始，日本各在野党攻击的对象集中于内阁的几个政治丑闻，在这种舆论氛围下，安倍政权疲于招架，很难有时间同在野党讨论修宪议题。^③

第二，各政党的分歧较大。政党之间的分歧不仅体现执政和在野的政党之间，联合执政的自民党和公明党之间内部也存在较大的分歧。公明党一直以牵制安倍修宪往“改恶”方向的监督者自诩，主张根据需要做最低限度的修改，同时对于将自卫队作为军队写入宪法仍然持慎重态度。即使在赞成修宪的政党之间，各个政党对“修宪”的具体主张（例如哪一条应该修改，哪一条应该加入到新宪法的表述中）存在较大的分歧。凝聚各政党之间的共识显然是困难的事情，即使是（有条件地）支持政党之间，也需要在国会上经过充分的讨论。关于这一点，显然 2019 年没有完成这一任务。

第三，“修宪”的基础步骤没有完成。安倍政权原计划于 2019 年秋通过《国民投票法》修正案，但是这一修正案遭遇重大挫折而未能实现。如前所述 2007 年安倍政权通过的《国民投票法》对国民投票的具体细节没有太多涉及。随着修宪进程的推进，对于涉及国民投票的一些具体操作环节仍然有修正或者调整的有必要。2019 年 11 月秋季国会会期中，安倍政权有意通过《国民投票法》修正案，但是考虑到本次国会会期还要审议日美贸易相关法案，各类法案叠加不仅会延长国会会期，同时也对日美贸易协定在国会的审议产生影响。^④最终，作为国民投票阶段重要的法案修正止步于 2019 年的国会，2020 年通常国会已经于 1 月 20 日召开，自民党呼吁在本次国会会期能够讨论这一法案，但因为前述自民党内部丑闻持续发酵，截止笔者写作之日，《国民投票法》修正案是否能够得到审议仍然存疑。

第四，舆论仍然对“修宪”持慎重态势。大多数媒体的舆论调查都显示，日本民众对“修宪”并没有呈现出强有力的支持。这体现在支持“修宪”的比例（基本维持在 50% 甚至以下）上，当然这也表明护宪的比例相对有限，比较值得关注的则是有相当一部分日本民众对“修宪”持不关心的态度，这会影响到届时“修宪”进程的最后一个环节——国民投票时的投票率。日本国内讨论更多的是，投票率过低以及废票等问题，但是这些并没有体现在《国民投票法》修正案的内容中。更重要的是，英国脱欧、苏格兰独立公投等所呈现出的拮据对抗，迫使自民党对当前五五开的状况不敢贸然采取行动。这也是安倍多次呼吁国民之间、政党之间凝聚共识、深化讨论的重要原因。

三、“修宪”的前景

如同 2019 年一样,2020 年也没有太多时间留给安倍政权认真讨论“修宪”议题。除了东京奥运会这一重要国家活动之外,就“修宪”本身而言,相关舆论调查已经显示需要更多讨论的空间。^⑤ 这里的讨论不仅仅限于各政党之间在国会上的辩论,同时还有国内不同阶层、不同领域之间在该问题认识上的深化以及共识的达成。

安倍政权会争取 2020 年内通过《国民投票法》修正案。而真正的“修宪”,在没有其它国内政治因素干扰的情况下,至少也要等到 2021 年。届时安倍的自民党总裁任期将届满,他虽然致力于在其任内实现“修宪”的夙愿,但也有舆论认为不排除安倍与接班人达成“君子协定”,即以“修宪”为交换条件,正式推出其中意的政治接班人。另外一个选项或许在于,安倍以没有完成“修宪”这一政治诉求为由,寻求连任自民党总裁。目前来看,安倍本人完全否定了后一种可能性,但是作为一种可能性,谁又能保证一年之后会否发生变化呢? 总之,围绕“修宪”这一议题,至少在未来的两年内都会是日本国内政治讨论的重要议题。也不排除安倍以“修宪”为契机,解散众议院问信于民。^⑥

总的来说,从中长期视角来看,“修宪”并不是一个不可能的选项,而且这种选项越来越具有现实可能性。这并非表明大多数日本国民不喜欢当前的《日本国宪法》,事实上大多数日本国民对《日本国宪法》持高度评价态度,但是也同时认为《日本国宪法》应该能够体现出更多符合时代特征的新内容。相较于“修宪”,语气较为缓和的“加宪”,更容易为普通民众所接受。从这个角度上来讲,自民党以及其他主张修宪的政党也做了相当多的妥协,在不动摇宪法根基的基础上增加部分条款。然而,自民党所强调的在宪法第九条的基础上增加“自卫队合宪”等条款遭到比较多的质疑。因为在护宪论者看来,这是动摇《日本国宪法》作为和平宪法之根基的改动。

(王广涛: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青年副研究员)

注 释:

①《外交部介绍习近平会见安倍晋三有关情况,中日双方达成多项共识》,《人民日报》,2019 年 6 月 28 日,第三版。

②「習近平・国家主席との日中首脳会談・夕食会」,日本外务省、https://www.mofa.go.jp/mofaj/a_o/c_m1/cn/page3_003013.html。

③「首相、憲法改正『20 年施行』を断念 『21 年国民投票』に修正」,『毎日新聞』,2019 年 12 月 4 日、<https://mainichi.jp/articles/20191204/k00/00m/010/181000c>。

④「改憲日程、一段と厳しく 国民投票法見送り、安倍首相誤算続き」,時事通信社,2019 年 11 月 21 日、<https://www.jiji.com/jc/article?k=2019112101105&g=pol>。

⑤「安倍政権で改憲『反対』41%＝慎重論が顕在化」,時事世論調査,2019 年 8 月 17 日、<https://www.jiji.com/jc/article?k=2019081600728&g=pol>。

⑥後藤孝好「<こうなる2020>(1)憲法 首相、改憲へ解散にらむ」,『東京新聞』,2020 年 1 月 3 日、朝刊。

中日两国在东南亚基础设施投资比较研究

——以高铁投资项目为例

胥慧颖

内容提要 日本一直是东南亚地区基础设施投资援助的最大来源国之一,中国对东南亚开展基础设施投资的时间则晚于日本。自“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中日之间的竞争不仅体现在地缘政治、地缘经济领域,也越来越多地体现在对基础设施的投资领域。两国对东南亚基础设施投资的政策背景、战略布局、投资理念、基本路径等方面都存在着较大的差异;但也具有各自不同的竞争优势,存在巨大的合作潜力。随着中日关系的改善,双方应该把握机遇、优势互补,在“一带一路”倡议下共同开辟“第三方市场”,化竞争为合作,与东南亚国家一道实现互利共赢。

关键词 东南亚 基础设施投资 高铁 中日关系

2013年习近平主席提出“一带一路”倡议,推动沿线各国之间的互联互通。中国和东盟各国一致认为,“一带一路”和《东盟互联互通总体规划 2025》在战略上相互契合,合作潜力巨大,并进一步讨论优先项目,促进“一带一路”与《东盟互联互通总体规划 2025》的协同效应。东南亚发展中国家基础设施十分落后,亚洲开发银行 2017 年的一份特别报告指出,2016–2030 年期间,东南亚国家将需要在国家基础设施方面投资 2.8 万亿美元,即每年投资 1840 亿美元,才能维持目前的经济增长水平;其中仅印度尼西亚就需要 1.1 万亿美元。^①近年来,中日之间的竞争不仅体现在地缘政治、地缘经济领域,也越来越多地体现在对基础设施的投资领域;东南亚也成为日本首相安倍晋三提出的“高质量基础设施合作伙伴关系”(PQI)战略的重点地区。

一、日本在东南亚地区投资援助现状

日本拥有强大的经济实力,二战后与东南亚各国保持密切的关系,近年来致力于加强与以东盟为首的包括印太在内的各国的关系,一直是东盟最重要的伙伴。日本自 20 世纪 70 年代后期开始对东南亚进行大规模投资,通过跨国公司不断向东南亚转移制造业,形成了以曼谷、雅加达等大城市为中心的跨区域生产网络;20 世纪 90 年代日本已制定并开始实施投资东南亚以促进东南亚的互联互通的愿景。东南亚是获得日本 ODA 最多的地区,在获得日本公司的海外直接投资方面也仅次于北美。官方发展援助宪章指出,密切的历史、经济联系和与日本安全的高度相关性是其援助的主要原因。随着东盟共同体的形成,该地区对日本跨国公司的经营和生产网络的重要性越发提升。

2010 年,日本东盟与东亚经济研究所发布《亚洲综合发展规划》(The Comprehensive Asia Development Plan)报告,指出日本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的愿景,是帮助日本制造业在不同国家分工的基础上构建生产网络,具体包括三个部分:一是东西经济走廊,从越南港口岘港穿过

老挝和泰国,到达缅甸毛淡棉港(Moulmein);二是连接胡志明市、金边、曼谷的湄公河-印度经济走廊,并将延伸到缅甸南部的土瓦;三是海上东盟经济走廊,连接印尼、文莱、马来西亚、菲律宾和新加坡,以促进港口、海洋经济、信息、通信、技术等的发展。^② 日本互联互通愿景的最大特点就是东盟工业化与基础设施建设相结合,重点推进东盟经济一体化,缩小东盟内部发展差距。因此,日本的基本思路是在东南亚建立跨区域的互联互通,尤其是以大城市群为节点,建设跨越该地区不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走廊,促进东盟国家工业化和区域一体化。^③ 2010年,日本民主党内阁首次将基础设施出口作为日本对外经济振兴战略的一部分。日本国际协力机构(Japa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 JICA)将其描述为“一揽子合作”,即从制定发展计划扩展到发展基础设施,将利用官方发展援助贷款和技术合作的基础设施发展项目结合起来,然后将其作为综合一揽子方案提交给伙伴国。2013年的经济振兴战略中这一概念被重新提出。

2000年以来,日本是全球最大的援助来源国;但到2012年,官方发展援助占国民总收入的比例从0.28%下降到0.17%;2012年以后,这一比例重新上升。2010-2015年间,日本平均向东南亚提供的援助占其对亚洲援助总额的54%。中国在东南亚影响力的增大和投资的增加是日本的援助大幅下降十年后、近年来增加援助的一个主要因素。2012年9月因钓鱼岛“国有化”事件以后日本与中国关系的恶化也增强了当时日本在东南亚的参与。东南亚经济体正受益于日本不断增加的对华贸易和投资转移。据日本贸易振兴机构的数据显示,2013年上半年,日本对东南亚直接投资净额为82.5亿美元,几乎是对中国42.2亿美元直接投资的两倍;且这一势头有增无减。日本政府统计数据显示,日本对东南亚的出口同比增长5.8%,对中国的出口下降10.4%;从东南亚的进口增长了4.0%,而从中国的进口增长了3.0%。截至2015年底,日本对东南亚的投资金额较5年前几乎增长2倍,达到1809亿美元。^④ 日本是东南亚最大的外国投资来源国之一,2018年,日本对东南亚的直接投资额同比增长24.3%,达到251.5亿美元,为历史最大金额。从投资国别来看,日本对新加坡投资最多,达到125.8亿美元,同比增长了85.2%;其次依次为泰国(将近54.3亿美元)、印度尼西亚(32.13亿美元)和越南(18.3亿美元)。^⑤



图1 2008-2018年日本对东盟直接投资(单位:百万美元)

资料来源:笔者根据日本贸易振兴机构(JETRO)统计数据整理而成。

柬埔寨、老挝、缅甸和越南(CLMV 国家)由于地理位置与中国接近、与中国有着历史和文化上的联系而成为中国的主要援助对象国;但 21 世纪以来,日本也不甘示弱,对湄公河区域的兴趣日益明显。2004 年 11 月,时任日本首相的小泉纯一郎主持了与柬老缅越的首次首脑峰会。随后双方还举行了一系列部长级会议,并于 2009 年召开了首届日本-湄公河峰会。2015 年日本《开发合作白皮书》称,当年日本官方发展援助的 10 个主要受援国中有 4 个是东盟成员国,即越南(第 2 位)、菲律宾(第 3 位)、印度尼西亚(第 4 位)和缅甸(第 6 位),并成为柬埔寨、老挝、缅甸和越南的最大援助国。1954 年,缅甸与日本签署了赔款协议,在 1988 年军政府上台前一直是日本对外援助的主要受援国。直到 2010 年缅甸总理登盛开始经济改革、放松了政治限制并释放昂山素季后,日本恢复了对缅甸的贷款援助。2013 年,日本向缅甸提供了 53 亿美元的巨额援助,占对东南亚地区援助总额的近 60%;并在 2012、2013 和 2015 年成为缅甸最大的双边援助国。2016 年,包括石油资源丰富的文莱以及新加坡在内的十个东盟国家都接受了日本的援助;日本在向东南亚提供的 31.7 亿美元的援助中,越南占一半以上,是泰国的 4 倍多,柬埔寨的 15 倍多,老挝的 30 倍多。2017 年菲律宾总统杜特尔特正式访问日本期间,安倍承诺未来 5 年为菲律宾提供 1 万亿日元的基础设施和社会发展援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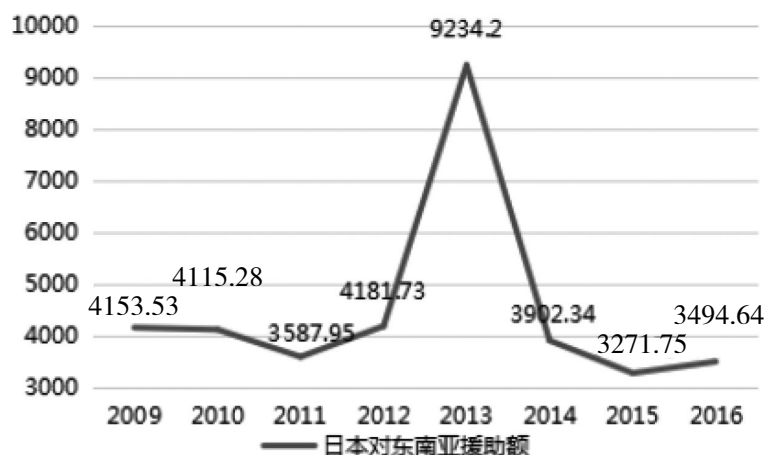


图 2 2009-2016 年日本对东南亚援助情况(单位:百万美元)

资料来源:笔者根据日本外务省统计数据整理而成。

二、亚投行的成立与中国在东南亚的投资

虽然中国对东南亚的投资远远落后于日本甚至美国,但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和东盟政策的协调,中国对东南亚的投资进一步增加。2018 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 1298.3 亿美元,同比增长 4.2%。中国对沿线国家的直接投资占比逐年增长,2013-2017 年年均增长 10.4%;其中东南亚吸收中国对外直接投资年均增长达 18.1%。^⑥ 2013-2018 年,中国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累计货物进、出口规模分别为 4.8 和 5.3 万亿美元,年均增长 2.3%和 3.9%;其中东南亚增长最快,在中国货物进、出口份额分别上升了 2.4 和 1.8 个百分点至 12.6%和 12.8%。^⑦ 2013-2017 年,中国在“一带一路”沿线累计工程承包规模超过 6000 亿美元,占中国对外工程承包总规模的 80%以上;其中东南亚新签合同额和完成营业额年均增速分别为 24.7%和

12.7%,占中国对外工程承包的比重进一步提升至 19.3%和 20.1%。^⑧ 2019 年上半年,东盟首次超过美国成为中国的第二大贸易伙伴,双方贸易额达 2918.5 亿美元,双方累计双向投资达到 2233 亿美元。

1966 年成立的亚洲开发银行(Asian Development Bank, ADB)是东亚地区最主要的向中低收入国家提供发展贷款的机构。尽管有诸如此类国际组织为东南亚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和援助,但远远不能满足当地巨大的缺口。未来亚洲基础设施需求为 8 万亿美元,需要建立新的国际金融机构,以确保充足的资金供应;但在现行的国际金融机构中,由于贷款条件严格,不能很好地提供基础设施建设需求的资金。2015 年 12 月,中国提倡的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sian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Bank, AIIB)正式成立,中国明确将亚投行定位为多边发展融资银行,其作用是对现有多边金融机构进行补充,更灵活、更有效地对被忽视的领域进行投资。截至 2019 年 7 月,亚投行已有 100 个成员国,成员占到全球人口的 78%和全球 GDP(国民生产总值)的 63%,已在 18 个成员国开展 45 个项目,共计批准贷款 85 亿美元。^⑨ 亚投行副行长兼秘书长艾德明表示,如今亚投行成员已遍布全球各大洲,“57 个创始成员国创建了亚投行,并将其定位为一个专注通过基础设施支持可持续发展的多边机构,过去三年间再有 43 个成员加入,这表明亚投行已通过强健的治理和严格的国际标准将自身融入了基于规则的国际体系。”^⑩

除亚投行外,中国还努力发起了其他一系列的金融机构,如丝路基金、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等,表明中国希望在亚洲基础设施融资领域发挥辅助作用,尤其是在亚洲开发银行和世界银行不能满足大规模基础设施投资需求的情况下。自 2013 年中国提出“一带一路”倡议以来,中国政府已承诺通过国有银行向基础设施项目提供 2000 亿美元融资,通过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筹集 1000 亿美元,通过丝路基金筹集 500 亿美元。截至 2016 年底,中国国家开发银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已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 1100 亿美元贷款。2017 年 5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北京举行的首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上发表讲话,宣布将向丝路基金增资 1.64 万亿元人民币。同时,中国支持的项目主要由国有企业管理,并由政府提供贷款,可以相对较快地完成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随着“一带一路”的稳步推进,中国还可以提供更多的高铁产品和专业知识,并根据东道国的偏好、预算情况和银行贷款,提供不同能力和技术类型的具体运营模式。

中国主导的亚投行、丝路基金等与美国主导的世界银行、日本主导的亚开行多种供给机制之间互补为主、竞争为辅,但日本认为,亚投行的主要目的是为实现“一带一路”构想所需的基础设施建设提供金融支持。^⑪ 因此,日本认为亚投行是对美国主导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以及日本主导的亚开行的挑战。^⑫ 中国主导的亚投行和日本主导的亚开行之间的竞争和差异体现在援助条件和标准上。中国主导的亚投行虽然与一些发达国家联合成立,但总体上仍以南南合作模式为基础;其政策理念在一定程度上是一种“非华盛顿共识”,建立在有关各方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反对附加政治条件的贷款援助,更多地考虑受援国的实际情况和需要,强调贷款程序的简洁性和高效性。尽管亚投行的协议条款与布雷顿森林框架内的银行相比有着看似相似的操作功能,且亚开行和世界银行在改进项目设计和结构、促进政策和体制改革方面都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但亚投行禁止成员干涉其他国家政治事务。亚投行和亚开行宣布将共同努力,寻找共同融资的机会,但亚开行声称将发挥主导作用,作为主要融资合作伙伴代表其他共同融资方管理项目,并坚持按照亚开行的采购标准和程序进行投标。

此外,与日本和其他经合组织援助国不同,中国以无息贷款的形式提供高效、廉价的金融援助,用于受援国的公共设施和其他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优惠期限为20年,包括5年的使用期限、5年宽限期限和10年还款期限。相反,发展援助委员会和经合组织提供的援助主要是人道主义援助和赠款援助。^⑬如当日本和其他西方国家暂停对缅甸的援助并对缅甸的实施制裁时,中国在1997-2006年期间成为缅甸最重要的投资、贸易和援助来源国。中国对缅甸的援助主要用于水电站等基础设施建设。又如在柬埔寨,与主要提供无偿援助的日本不同,中国的援助主要是优惠贷款和无息贷款。据估计,2000-2009年,中国向柬埔寨提供了2亿多美元的无偿援助;2000-2008年,中国向柬埔寨提供了5亿美元的优惠贷款用于基础设施建设。2016年10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首次访问柬埔寨时,向柬埔寨提供了2.37亿美元的直接援助和近1500万的军事支持,并减免了90亿美元的债务。

三、“一带一路”背景下中日在东南亚的高铁竞争

(一)中日在东南亚高铁投资比较

在日本对外贸易组织(Japan External Trade Organization)为其2013年贸易与投资报告(Trade and Investment Report)所做的采访和调查中,日本企业声称,由于认为中国的政治和商业风险以及劳工问题日益严重,它们正将资源从中国转移到东南亚。截至2019年6月,日本对于东南亚六大经济体支持的基建项目总价值为3670亿美元,几乎是中国的1.5倍(中国为2550亿美元)。^⑭越南是日本参与基建的最大目的地,日本在东南亚的总投资中近2090亿美元在越南,超过日本总投资的一半;印尼是‘中国基建’的主要客户,项目价值930亿美元,占总额的36%。^⑮另外日本还向菲律宾投资430亿美元,向新加坡投资190亿美元,向泰国投资150亿美元。中国在东南亚的基础设施投资较为均衡,印尼占920亿美元,位居首位;越南紧随其后,占690亿美元;马来西亚占340亿美元,新加坡占280亿美元。

中国在东南亚频频拿下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资项目,日本随之在基础设施援助方面进行了重大改革,对政府财政构成一定的挑战。2015年10月,中国和印尼正式签署雅万高铁项目,这对于日本而言也是一次不小的打击。日本认为东南亚是日本永远不会输掉或落后于别国的市场。因此日本政府随即调整贷款政策,并承诺未来将促进高质量的基础设施发展。日本政府修订了有关基础设施发展的官方发展援助制度,在满足包括受援国经济稳定和受援国政府充分承诺在内的若干条件时,接受免除政府担保,直接向发展中国家的次主权实体提供日元贷款。^⑯2018年2月,安倍及其内阁提出了新的援助战略,承诺利用日本的援助力量实现安倍于2016年8月宣布的自由开放的印太战略,通过高质量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实施海洋执法加强互联互通。^⑰

随着中国提出“一带一路”和亚投行等倡议,所有东南亚国家都已成为亚投行的创始成员国,导致了日本在东南亚技术设施方面的对冲和反制。2015年5月宣布的高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伙伴关系(PQI)是日本保持其在东南亚基础设施建设中影响力的一种战略回应。该项目强调日本与亚开行、政府与民间资本之间的合作,以促进高质量的基础设施投资成为国际标准。根据这一计划,日本通过改革ODA贷款制度并将未来5年的投资基金增加到1100亿美元,完善了其海外基础设施投资计划。安倍认为亚投行可能会在东南亚国家建立一个以中国为中心的经济和政治势力范围,因此PQI旨在抗衡亚投行的影响,提升日本的竞争力。^⑱此外,过去几

年中,针对中国援助的各种批评声甚嚣尘上。如民间社团称,中国援建的湄公河大坝对环境造成了危害;^①中国在菲律宾援建的北铁项目和国家宽带网络项目,因陷入了各种法律和政治争议而暂停或取消;印尼雅万铁路也因土地征用问题而推迟;中国在缅甸的援助和投资也被当地人指责为抢占土地、造成社会混乱;^②柬埔寨约 70%的道路和桥梁由中国援建,有人担心对中国经济的依赖会影响到政治。^③为了应对中国在东南亚数十亿美元的基础设施贷款项目,日本的援助突出了高质量增长、高质量基础设施、可持续发展、促进普世价值等,旨在与中国的对外援助加以区分。

安倍在宣布 PQI 的讲话中表示,“我们不要‘便宜但劣质’”;即使价格有点高,也必须选择耐用或高质量的产品。^④日本政府与亚洲开发银行、世界银行、美洲开发银行等多边开发银行开展了联合活动,在具体政策领域推广高质量的基础设施项目,深化共识。^⑤此外,在 2016 年 5 月举行的 G7 峰会上,日本成功说服其他国家领导人采纳了促进高质量基础设施投资的原则,强调要从生命周期成本的角度来看,强调基础设施投资包括五大支柱,如确保有效治理、可靠运行、考虑到生命周期成本的经济效率、确保创造就业、为地方社区和基础设施项目的社会 and 环境影响进行能力建设和转让专门知识。^⑥ PQI 的另一个重要特征是与私营部门合作,参与亚洲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⑦单靠公共财政满足亚洲巨大的基础设施需求是有限的。因此,发展吸引公共和私人资金共同参与亚洲基础设施投资的机制至关重要。因此, PQI 的基本思路是建立一种使用公共财政的机制,以 ODA 为催化剂,调动民间资本与亚开行合作,建立一个新的信托基金,并通过 PPP 等措施,投资和资助私人高质量基础设施项目。

21 世纪初,中国云南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就将与东盟国家的区域间交通互联互通放在优先位置,提出提升云南面向南亚东南亚开放的通道和门户功能,参与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并推进泛北部湾经济区发展战略,^⑧双方将通过高速公路和铁路加强与东南亚的陆地联通,通过港口、港口相关设施和机场基础设施合作促进双边海空联通。“一带一路”框架内建设东南亚基础设施的长期目标之一是建设泛亚铁路网,其中包括连接中国和东南亚的 3 条 4500-5500 公里的铁路线,中部、东部和西部线路都将从昆明开始,中线将经过老挝、泰国和马来西亚首都吉隆坡,最终抵达新加坡,全长 4500 公里;东线将经过越南、柬埔寨,在泰国并入中线,全长 5500 公里;西线在泰国并入中线之前将经过更多的中国西南部城市和缅甸,全长 4760 公里。^⑨中国-东盟交通运输合作规划为中国和东南亚国家国际交通运输走廊建设奠定了基础。中老、中泰铁路将形成连接区域内各地的庞大铁路网,这是日本和其他国家都无法比拟的显著特点。例如,尽管日本在泰国赢得了连接清迈和曼谷的铁路项目,但这段铁路在未来将很难与中老铁路和中国国内铁路网兼容。也就是说,中国对周边国家交通设施的投资在某种程度上是中国国内铁路网和技术的延伸,是“一带一路”欧亚铁路网的一部分,将为未来欧亚过境贸易奠定基础。

日本作为东南亚地区基础设施的老牌开发商,在安全、技术和当地民意基础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出口基础设施(包括高铁)是日本政府重振日本经济的关键战略。中国在东南亚基础设施投入相对较晚,但高铁技术的发展已经超过了日本、德国和法国,成为世界上高铁里程最多的国家。与此同时,东南亚国家在区域一体化和互联互通发展方面仍面临重大挑战。为缩小发展差距,东盟提出了《东盟一体化倡议工作计划》、《东盟互联互通总体规划 2025》等若干倡议。铁路项目具有成本效益,并且通常可以从不断上涨的土地价值中获取收益,因此铁路项目在许多东南亚国家的基础设施发展愿望清单中排在优先位置。泰国、印尼和新加坡的高铁项

目竞争更为明显。东盟计划通过发展一系列铁路、公路和水路等设施来加强互联互通。但许多东南亚国家的铁路系统都是窄轨铁路(小于 1.435 米),例如 1 或 1.067 米,最高时速不超过 160 公里/小时,这也是殖民地时期的遗留问题。因此,与欧洲国家不同,这些国家建造高铁时,需要建立一个新的系统,而并非升级现有系统。这就意味着需要更多的预算,也意味着对外国投资者具有更大的吸引力,获得更大的潜在利润。这为该地区大国提供了机会,并促使这两个亚洲大国之间的竞争加剧,尤其是在基础设施投资和高铁建设领域。高铁项目是中国“一带一路”倡议推动的基础设施项目的典范和重要组成部分,有必要比较中日在东南亚基础设施投资方式和以此为基础展开的外交博弈。关于中日在地区公共产品供给上的竞争,有学者认为中日在东南亚基础设施投资方面的竞争超越了项目本身的竞争,是地缘政治问题,可能会在该地区造成地缘政治紧张。^②也有学者认为,日本作为美国的盟友,高度重视高铁出口竞争一方面是由于振兴本国经济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为了配合美国亚太再平衡战略以遏制中国。^③

(二)中日在东南亚高铁竞争的案例分析

1. 泰国

泰国与澳大利亚、日本、菲律宾、韩国,是美国在东亚的五个盟友,但泰国与中国的接触和联系日益增多;甚至在美国在东亚的所有盟友中,泰国与中国的外交关系最为密切。泰国与世界上经济增长最快的三个经济体——缅甸、老挝和柬埔寨接壤;且目前这四个国家正在形成 CLMT 国家圈,构成了美国强化其地缘政治战略的一部分,因此这些国家在战略上处于核心地位,并迅速成为东南亚地区的大国博弈场。由于越南和缅甸地缘政治复杂,泰国成为中国扩大经济圈、构建泛亚铁路网的首选之地。^④尽管泰国的劳动力成本在上涨,且市场较小,中国企业无法进行大规模的制造业投资,在泰国的直接商业利益受到限制;但鉴于泰国在东南亚陆海地理位置方面的突出地位,交通体系在此交汇,中国希望泰国成为海上丝绸之路的一个支点,因此建立这种地缘政治和经济联系具有重要意义。泰国也希望从泛亚铁路网中获得经济利益,并成为东盟的交通枢纽。如果国内铁路与邻国连接起来,泰国将实现高度互联互通。泰国还可以利用中国庞大的铁路系统,进入中国广阔的中西部和东部地区,甚至通过中国的铁路系统进入欧洲。^⑤泛亚铁路还可降低泰国的物流成本,促进泰国成为东南亚航空和航运中心。

早在 2013 年,中国就对曼谷至清迈高铁线路的开发表现出了浓厚的兴趣,并完成了该高铁线路沿线的地质实地考察。中国铁路总公司也成为曼谷至清迈高铁项目竞标中的领先者,并提出估计建造成本为 128 亿美元。^⑥尽管该项目后来移交给日本,但在 2015 年 12 月,泰国和中国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其中涉及建设 874 公里的中泰铁路项目。这项耗资值 117 亿美元的大型项目包括建设一条 734 公里长的铁路线,从老挝边境的廊开延伸到泰国湾东海岸的泰国最大工业集群马塔府(Map Ta Phut)。中泰高铁项目已成为泰国升级其老化的铁路系统并将泰国发展为东盟基础设施枢纽计划的一部分。但泰国并不完全依赖中国,而是设想了一种分工:即中国建设南北铁路,而日本开发东西交通走廊。到目前为止,日本是泰国最大的投资者,主要集中在大曼谷地区、东部沿海地区和泰国主要集装箱港林查班港(Laem Chabang Port)。不同于中国的愿景,日本在泰国扩大交通基础设施主要是为了支持其在该地区的工业投资。2015 年 5 月,泰国和日本签署了一份谅解备忘录,共同投资修建曼谷至清迈之间 635 公里的高铁,以及一条连接曼谷和北碧府(Kanchanaburi)到林查班港的米轨双轨线

路。泰国希望日本帮助修建两条东西走廊：第一条是从泰缅边境的北碧府到东部泰柬边境的亚兰，全长 574 公里。这条东西走廊有望与缅甸土瓦工业区相连。第二条铁路从泰缅边境的湄索通往泰老边境的莫拉限府（Mukdahan），并与其他铁路相连穿过老挝到达越南海岸。

2.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的铁路系统是 19 世纪下半叶在荷兰殖民统治下建立的，1939 年达到顶峰时，爪哇岛的铁路总长为 6324 公里，苏门答腊岛为 1833 公里。^③ 之后由于公路运输的发展，铁路一直在下降，现在爪哇岛下降到 3464 公里，苏门答腊岛下降到 1350 公里。尽管如此，铁路仍被认为比其他交通工具具有更高的承载能力、更高的能源和空间效率。为此，印尼政府制定了 2011 年国家铁路总体规划，以指导国家铁路系统的发展。该战略是在主要岛屿上发展网络和服务，到 2030 年实现的目标之一是所有主要岛屿的铁路网延伸至 12100 公里，其中包括 3800 公里的城市铁路网。爪哇要建设高速铁路网，连接爪哇西端的默拉克（Merak）与雅加达、井里汶（Cirebon）、三堡垄港（Semarang）、泗水（Surabaya），然后连接东端的外南梦（Banyuwangi）。雅加达至万隆段是国家铁路总规划中提出的雅加达至苏腊巴亚高铁的一期工程，这将把西爪哇两座城市之间的车程从大约 3 小时缩短至 40 分钟。

自 2015 年 4 月起，日本和中国开始竞争雅加达 - 苏腊巴亚高铁项目。最初，该项目是日本在尤多约诺担任总统期间提出的，当时普遍认为日本有望赢得该项目，因为日本在技术、操作经验和安全标准方面具有优势。日本的提议是建造 140 公里高铁，最高时速 320 公里，总投资约 64 亿美元。印尼政府将承担 15% 的资金，用于购买所需土地、缴纳特别税、维修和管理支出；高铁公司承担 10% 的资金；日本将向印尼提供剩余 75% 的贷款，年息 0.1%，分 40 年偿还。^④ 而根据中国的提议，中国将建造 150 公里高铁（后来改为 140 公里），能够以每小时 350-380 公里的速度运行。总投资为 55 亿美元，远低于日本 64 亿美元的投标计划；中国国有企业将承担其中的 40%，而印尼国有企业将承担其余的 60%。这笔资金将由中国国家开发银行以每年 2% 的利率提供，为期 40 年，^⑤ 印尼政府则不必提供资金或任何财务担保。最终中国赢得了竞标，并将与印尼共同生产高铁、电动、轻轨等列车车辆。然而，该项目也给中国和印尼政府带来了挑战。在项目投标阶段，不仅中日两国企业多次修改投标计划，双方还派出特使游说印尼政府。也正是中日之间的激烈竞争使得这个纯粹的商业项目高度政治化，当地媒体甚至将其报道为“国家项目”，称中国对印尼基础设施发展的投资是出于控制战略位置的需要。^⑥ 此外，由于项目成本进一步降低，既不需要动用印尼政府预算，也不需要印尼政府的担保，因此该项目也被视为“一带一路”背景下的中国对印尼的援助。^⑦ 工程造价低、短工期、无政府担保是中国中标的主要因素。2016 年 3 月，双方签署运营协议，高铁运营里程从原来的 152.3 公里降至 142.3 公里。虽然征地、招工补偿费等成本增加，但总建设成本仍降至 51.35 亿美元。这意味着在建设阶段，该项目已经没有利润空间。

对印尼政府而言，佐科总统对高铁项目的成功寄予厚望，他认为该项目将提振铁路沿线的经济，有望促进旅游业、物流业和房地产业的发展，并为雅万都市区的发展奠定基础。然而，由于土地清理问题复杂，项目进展缓慢。该项目涉及西爪哇 8 个县市、29 个区和 95 个村庄的 6800 块土地，这些地块归 5580 个实体所有，包括个人、国有和私营企业。^⑧ 工程原计划于 2016 年 8 月动工，但据项目开发商中印尼高铁公司（PT Kereta Cepat Indonesia China）称，截至 2017 年 9 月，142 公里铁路项目所需的 600 公顷土地中，只有约 55% 清理完毕。^⑨ 此外，有人担心，对中国贷款的日益依赖可能会让中国有理由占有的一些印尼资产，如果印尼到期不能

偿还贷款,中国可能会接管参与雅万高铁项目的几家印尼国企。^④ 2017年7月,佐科担心高铁项目的财务风险增加,^⑤ 为了减轻印尼国有企业的负担,他向中国提供该项目的更多股权,可能从40%增至90%;因此遭到反对党越来越多的批评,甚至指责他想把国家“卖给中国”。^⑥ 很大一部分公众仍然对与中国建立更紧密经济关系持怀疑态度,对中国的好感不断下降。皮尤研究中心的调查显示,印尼受访者对中国的好感度从2013年的70%下降到2017年的55%。^⑦ 而且在短期内,该项目的“涓滴效应”也不会对公众和当地人产生明显影响。

3. 马来西亚

2010年,纳吉布·拉扎克(Najib Razak)领导的马来西亚政府将高铁列为振兴大吉隆坡的一个关键项目。2013年2月,新加坡和马来西亚正式宣布了在吉隆坡和新加坡之间修建350公里新马高铁的计划,两国政府还成立了一个联合部长级委员会,研究该项目的技术问题。2014年,马来西亚宣布终点站将设在大马城(Bandar Malaysia)。这条高铁计划于2026年完工,包括日本和中国在内的几个拥有高铁系统的国家都一直在努力获得这一项目。由于在雅万铁路中的失利,日本政府自2014年以来一直在大力游说马来西亚。2015年在吉隆坡举行的东盟会议上,日本首相安倍晋三向新加坡和马来西亚表示,希望将新干线的技术用于高铁项目。^⑧ 由住友、日立、三菱重工和经营新干线的东日本铁路公司等日本企业组成的财团对高铁项目表示出极大的兴趣。日本坚称,虽然日本的出价可能较高,但其铁路技术享有良好的安全记录,设备和机车车辆的使用寿命更长,维护成本也更低。^⑨

对中国而言,新加坡-吉隆坡高铁将使中国建设泛亚铁路网的计划更接近现实,因为它将推动泰国建设一条连接曼谷和吉隆坡的专线。中国的做法是通过政治联系将铁路投标与在马来西亚的一系列关键投资联系起来,包括购买马来西亚大马城60%的股份。^⑩ 2015年11月,李克强首次以总理身份访问马来西亚,会见了马来西亚前总理纳吉布,表示中国政府同意购买马来西亚政府债券,并投资基础设施,希望在高铁项目上展开合作;同月,中国广核集团以23亿美元收购了陷入困境的马来西亚国有投资基金一马发展有限公司(1 Malaysia Development Berhad, 1MDB)的电力资产。2016年5月,由中国中铁集团董事长盛光祖率领的中国铁路行业代表团访问马来西亚,支持中国竞标新加坡-吉隆坡高铁项目;代表团宣传了中国高铁技术的质量和较低的建设成本,强调中国的报价不仅具有价格竞争力,而且在技术上与日本相当。2017年1月,中国在吉隆坡举办了高铁驾驶舱刺激器和乘客座椅等的展览,旨在让马来西亚人熟悉中国产品,为高铁时代的到来做好准备。此外,中国已经签署了550亿令吉的修建东海岸铁路合同。这是一条620公里的电气化路线,从东北马泰边境的通北(Tumpat)一直延伸到关丹(Kuantan),然后穿过马来半岛中部山区,到达巴生港(Port Kelang)。目前,中国在马来西亚铁路行业占有主导性市场份额,提供了约80%的铁路车辆。此外,中国中铁于2015年在霹雳州(Negeri Perak)建立了价值1.31亿美元的制造工厂,瞄准东南亚市场,计划年产100辆电动火车和20辆轻轨车辆,^⑪ 并为吉隆坡至怡保(Lpoh)、新山(Johor Bahru)至巴东(Padang)之间的新轨道列车提供发动机。2018年9月,马来西亚与新加坡达成协议,将吉隆坡-新加坡高铁开工时间延后至2020年5月后。

(三) 中日在东南亚高铁竞争的影响

总体上看,日本重点建设东西走向的线路,拟与缅甸、泰国、老挝、越南等几个涉及日本的东西向经济走廊对接,通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帮助日本企业拓展业务,优化东盟内外生产网络;而中国在“一带一路”框架内东南亚基础设施发展的长期目标是建立一个南北泛亚铁路

网,与拟议中的吉隆坡-新加坡高铁对接,并改善其与东南亚及其他地区的联系。日本政府明确地将基础设施系统(包括高铁)的出口作为振兴其长期停滞的经济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来源的关键。2013年6月,安倍政府制定了《日本复兴战略:日本回来了》,将全球外联战略与产业振兴计划、市场创造计划并列为鼓励民间投资的增长战略的三大行动计划。^④然而,中日之间的竞争有可能升级为美日同盟和特朗普印太战略背景下的大国博弈。为了赢得高铁项目,日本修改了ODA制度和投标计划,降低了建设成本,虽然这样为东南亚国家提供了更有吸引力的融资方案,但也导致利润微薄,使其海外基础设施投资更加困难。例如,雅万高铁项目的竞争促使日本调整其基础设施政策。2015年9月雅万高铁项目投标后几周内,日本就为印度孟买-阿默达巴德路线(Mumbai Ahmadabad line)提出了极具吸引力的财务报价,提议以0.1%的利率为该项目提供80%的资金,并提供50年的偿还期和15年的宽限期。^⑤国际协力机构在菲律宾的旗舰项目之一——预计耗资约68亿美元的马尼拉地铁,以每年0.1%的贷款利率和每年0.01%的咨询服务优惠条款,有12年宽限期,28年还款期和与日本相关的采购条款。

此外,日本在东南亚的高铁外交主要表现为三种形式,捐款、援助、联合建设;^⑥中国则通过高层访问、政治联系和与东南亚国家国有企业之间的交易来推动高铁外交。日本在某些方面确实比中国更有竞争优势。与中国政府支持的项目相比,不少日本支持的项目抗风险能力更强,许多日本项目得到了诸如三菱集团(Mitsubishi Group)、丰田(Toyota)、任天堂(Nintendo)和三井住友(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等日本财团的支持,因为东南亚经济一体化有利于其获得更多的利润。此外,一些政府部门和多边机构,如日本国际协力机构、日本贸易振兴机构(Japan External Trade Organization, JETRO)、日本国际协力银行(Japan Bank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JBIC)和亚洲开发银行也对其提供支持。因此,中日在东南亚的影响力之争,是允许甚至鼓励东南亚各国在权衡双方利弊之后作出选择。如在柬埔寨西哈努克港(Sihanoukville)的开发过程中,日本发挥了主导作用,但中国同时也是柬埔寨最大的基础设施援助供应国,这种双赢局面打破了大国博弈零和的悲观局面。相反,不健康的竞争不仅会使中国或日本失去经济上获利的机会,而且还会增加东南亚国家的债务,从而对东南亚国家带来负面影响,引起其对大国竞争的担忧。

四、未来中日在东南亚基础设施第三方市场合作的前景

中国与日本分别是世界第二大、第三大经济体,也是东南亚地区最重要的邻国。中日两国在东南亚基础设施投资领域的恶性竞争既不符合两国利益,造成不必要的成本和代价,也不利于东南亚地区的发展。基础设施投资的资金需求大、回报周期长;可以说,东南亚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离不开中日双方的支持和积极推动,中日两国也存在巨大的合作潜力。

“一带一路”提出时,中日关系整体处于低谷期,日本抵触情绪强烈。但2017年以来,随着中日关系的回暖,日本逐渐改变了对“一带一路”的看法和态度,从之前的排斥、否定、怀疑到现在愿意进行合作并积极参与其中。2017年6月,日本首相安倍晋三明确表达了日本参与“一带一路”的意愿。与此同时,中日关系重回正轨、逐步改善。2018年是《中日和平友好条约》缔结40周年,4月,外交部长王毅访日并与日本外相河野太郎会晤,这是时隔九年之后两国外长再次互访,同时也是时隔八年后中日双方高层对话的重启。2018年5月,李克强总理访

日,这是时隔八年后中日总理级的再次访问。2019年6月,习近平主席出席大阪G20峰会,推进了中日关系的进一步发展。这一系列中日外交举措,都体现了中日关系持续改善向好,已经迎来了久违的“春天”。

中日关系的改善反映在东南亚地区,就是中日在“一带一路”倡议下共同开辟“第三方市场”。2018年5月,李克强总理访日期间双方签署了《关于中日第三方市场合作备忘录》。2018年5月30日,中国国家发展改革委宁吉喆副主任赴泰推动中日在泰国“东部经济走廊”开展的第三方市场合作。2018年10月安倍访华,双方举办了首届“中日第三方市场合作论坛”,双方共签署52项合作协议;日本经济产业大臣世耕弘成称之为“日中经济合作发展的新起点”。^⑤正如安倍多次所言,中日关系从竞争逐步走向协调和合作。中日都是对外直接投资大国,“中日第三方合作在整个东盟地区都具有广阔的空间和前景”,^⑥在那里中日有着不同的比较优势,因此中日在东南亚也不应是划分市场份额,更不是“零和博弈”,而是优势互补,共同开拓更大的市场,为两国务实合作开辟了新路径,对双方以及区域经济整合都极为有利。^③与此同时,东南亚各国也面临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问题,需要引入大量外资。

目前,中日在东南亚新能源、基建、电力、石油化工等领域已经展开了一些合作并取得了初步成果,但仍然存在很大的三方合作空间。例如,亚开行和亚投行共同出资在巴基斯坦建设了一个公路项目(双方各投资1亿美元),在孟加拉国建设了2.27亿美元的天然气田升级项目(亚开行出资1670亿美元),体现了双方可以优势互补,有着很大的合作潜力。然而,今后如何共同进一步开展行动,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双方如何协调其优先事项、利益和程序,因为这两个实体在贷款条件、采购政策和劳工立场等理念、规则和条例上都存在不少分歧。首先,双方应加强政策沟通,聚焦东南亚重点国家和地区,确定合作领域和方向。第二,把中日企业利益和东道国利益相结合,中日企业进行对接,形成利益共同体。第三,形成项目群、产业链、开发区,建立长效机制。目前,中日在“一带一路”沿线的开发区都有双方企业进驻。未来在合作模式上,中日可在具体项目上继续结成合作伙伴共同参与国际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的竞标;进入生产阶段后,双方可以单独生产也可以联合起来共同生产,开展上下游合作。在园区管理、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调整、以及制造业、金融业方面日本都可发挥优势和经验。此外,在生态环境、人工智能、大数据、电子商务等领域,中日在东南亚第三方市场也都有着相当大的合作空间和深入拓展合作的领域。

注 释:

①Meeting Asia's Infrastructure Needs, ADB Special Report, Asian Development Bank, Feb 2017. <https://www.adb.org/publications/asia-infrastructure-needs>.

②The Comprehensive Asia Development Plan, Economic Research Institute for ASEAN and East Asia, Oct 2010.http://www.eria.org/publications/research_project_reports/the-comprehensive-asia-development-plan.html.

③Ibid.

④新报:日本企业在东南亚直接投资金额超越中国,参考消息网,2016年5月31日。<http://www.cankaoxiaoxi.com/finance/20160531/1177454.shtml>.

⑤世界貿易投資報告2019,日本貿易振興機構。https://www.jetro.go.jp/ext_images/world/gtir/2019/05.pdf.

⑥数说“一带一路”,新浪财经,2019年4月22日。<http://finance.sina.com.cn/stock/stockzmt/2019-04-22/>

doc-ihvhiewr7512565.shtml.

⑦同上。

⑧同上。

⑨亚投行成员数增至一百个 贷款总额达85亿美元,中国新闻网,2019年7月14日。http://www.chinanews.com/cj/2019/07-14/8893922.shtml.

⑩同上。

⑪三船惠美:『中国外交戦略』,講談社選書メチエ,2016年版,第15-19页。

⑫日米、アジアの開発金融 中国主導に警戒 英が参加表明 先進国の追随焦点,日本経済新聞,2015年3月4日。

⑬Lum, T., Morrison, W. M., Vaughn, B., “China’s ‘Soft Power’ In Southeast Asia”, A. V. Monroe (eds.). *China’s Foreign Policy and Soft Power Influence*. New York: Nova Science Publishers, 2010, pp.27-44.

⑭东南亚投资竞争,中日互有长短,环球网,2019年6月25日。https://finance.huanqiu.com/article/9CaKmKl7Ow.

⑮同上。

⑯Follow-up Measures of “The Partnership of Quality Infrastructure”,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of Japan. http://www.mofa.go.jp/files/000112838.pdf.

⑰Fumitaka Furuoka, *Japan’s New Aid Strategy Builds Bridges with the BRI*, East Asian Forum, Mar.3, 2018. http://www.easiaforum.org/2018/03/16/japans-new-aid-strategy-builds-bridges-with-the-bri/.

⑱Kei Koga. “Japan’s Strategic Coordination” in 2015 ASEAN, Southeast Asia, and Abe’s Diplomatic Agenda// Malcolm Cook et al.(eds.). *Southeast Asian Affairs*. Singapore: ISEAS Yusof Ishak Institute Press, 2016.

⑲Urban, F, Nordensvard, J, *China Dams the World: The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Impacts of Chinese Dams*, E-International Relations, Jan.30, 2014. http://www.e-ir.info/2014/01/30/china-dams-the-world-the-environmental-and-socialimpacts-of-chinese-dams/

⑳Jennifer Y. J. Hsu: *Burmese Civil Society Challenges China’s Development Assistance in Myanmar*, *Made in China: A Quarterly on Chinese Labour, Civil Society, and Rights*, Vol. 2, 2007, pp.44-47.

㉑Retka, J, *China Funded 70% of Cambodian Roads, Bridges*, *The Cambodian Daily*, Jul 24, 2017. https://www.cambodiadaily.com/business/chinafunded-70-of-cambodian-roads-bridges-minister-132826/

㉒The Future of Asia: Be Innovative-speech by Prime Minister Shinzo Abe at the Banquet of the 21s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e Future of Asia, May 21, 2015. http://japan.kantei.go.jp/97_abe/statement/201505/0521foaspeech.html.

㉓「質の高いインフラ投資」の推進に向けた財務省の取組みについて, 財務省,2016-09-05. http://www.mof.go.jp/international_policy/economic_assistance/pqi/index.html.

㉔質の高いインフラ投資の推進のためのG7伊勢志摩原則, 外務省,2016-05-27. https://www.mofa.go.jp/mofaj/files/000160310.pdf.

㉕赵洪:《中日对东南亚基础设施投资竞争及其影响》,载《国际论坛》2018年第2期,第39-45页。

㉖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文件的实施意见,云南省文化厅,2016年10月13日。http://www.whyn.gov.cn/publicity/view/3/4862.

㉗泛亚铁路网,建设东南亚国际走廊,搜狐网,2016年10月13日。https://www.sohu.com/a/157465536_468661.

⑳黄凤志、刘瑞:《日本对“一带一路”的认知与应对》,载《现代国际关系》,2015年第11期,第37-43+62页。

㉑李毅、李梦生:《日本在中国高铁海外输出进程中的影响》,载《东北亚论坛》,2016年第5期,第16-27页。

㉒赵洪:《“一带一路”倡议与中国—东盟关系》,载《边界与海洋研究》,2019年第1期,第25-37页。

㉓同上。

㉔Bloomberg News. China Shares Up on Thai Fast-rail, Bangkok Post, Oct 14, 2013. <https://www.bangkokpost.com/mostrecent/374615/china-rail-shares-rise-on-thai-high-speed-rail>.

㉕Wilmar Salim, Siwage Dharma Negara, Why is the High-Speed Rail Project So Important to Indonesia, *ISEAS Perspective*, April 7, 2016. https://www.iseas.edu.sg/images/pdf/ISEAS_Perspective_2016_16.pdf.

㉖Leo Suryadinata, “The Growing ‘Strategic Partnership’ Between Indonesia and China Faces Difficult Challenges”, *Trends In Southeast Asia 2017*. Singapore: ISEAS—Yusof Ishak Institute, 2017, pp.1-25.

㉗Ibid.

㉘Johanes Herlijanto, How the Indonesian elite regards relations with China, *ISEAS Perspective*, Feb 10, 2017. https://www.iseas.edu.sg/images/pdf/ISEAS_Perspective_2017_8.pdf.

㉙潘玥:《中国海外高铁“政治化”问题研究——以印尼雅万高铁为例》,载《当代亚太》,2017年第5期,第107-132页。

㉚Arya Dipa, Incomplete Land Data Collection Hampers Jakarta—Bandung Rail Project, *The Jakarta Post*, Aug 14, 2017. <http://www.thejakartapost.com/news/2017/08/14/incomplete-land-data-collection-hampers-jakarta-bandung-rail-project.html>.

㉛Siwage Dharma Negara, Leo Suryadinata, Jakarta—Bandung High Speed Rail Project: Little Progress, Many Challenges, *ISEAS Perspective*, Jan 4, 2018. https://www.iseas.edu.sg/images/pdf/ISEAS_Perspective_2018_2@50.pdf.

㉜Johanes Herlijanto, How the Indonesian Elite Regards Relations with China, *ISEAS Perspective*, Feb 10, 2017. https://www.iseas.edu.sg/images/pdf/ISEAS_Perspective_2017_8.pdf.

㉝Farida Susanty, Fedina S. Sundaryani, President Begins to See Risks in China’s High-speed Train, *The Jakarta Post*, Jul 27, 2017. <http://www.thejakartapost.com/news/2017/07/27/president-begins-see-risks-china-s-high-speed-train.html>.

㉞Siwage Dharma Negara, Leo Suryadinata, Jakarta—Bandung High Speed Rail Project: Little Progress, Many Challenges, *ISEAS Perspective*, Jan 4, 2018. https://www.iseas.edu.sg/images/pdf/ISEAS_Perspective_2018_2@50.pdf.

㉟Global Indicators Database, Pew Research Centre, Aug 2017. <http://www.pewglobal.org/database/indicator/24/country/101/>.

㊱Abe Pushes Shinkansen for Malaysia—Singapore High-Speed Rail Link, *Jiji Press English News Service*, Nov 22, 2015.

㊲Walter Sim, Japan Promotes Shinkansen High-speed Rail Link for Malaysia—Singapore, *The Straits Times*, Nov 17, 2016. <https://www.straitstimes.com/asia/east-asia/abe-makes-strong-pitch-for-spore-kl-high-speed-rail>.

㊳Reme Ahmad, 1MDB-linked Bandar Malaysia Property Deal Falls Through, *The Strait Times*, May 4,

2017. <https://www.straitstimes.com/asia/se-asia/1mdb-linked-bandar-malaysia-property-deal-falls-through>.

④⑦ Francis E. Hutchinson, The Kuala Lumpur-Singapore High Speed Rail: Costs, Contracts, and Complications, *ISEAS Perspective*, Feb 17, 2016. https://www.iseas.edu.sg/images/pdf/ISEAS_Perspective_2016_7.pdf.

④⑧ Japan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Japan is Back, Prime Minister's Office, Jun 14, 2013. http://www.kantei.go.jp/jp/singi/keizaisaisei/pdf/en_saikou_jpn_hon.pdf.

④⑨ Bilal Abdi, Mumbai-Ahmedabad Bullet Train: Loan Pact with Japan for Rs Lakh cr Project by 2016 End, *The Financial Express*, April 22, 2016.

⑤⑩ 捐款是指日本的铁路运营商将其退役的车辆运往发展中国家。许多东南亚国家,特别是缅甸,在过去的几年中接收了许多日本的旧火车。

⑤⑪ 第一届中日第三方市场合作论坛在北京举行,商务部,2018年10月27日。<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ai/201810/20181002800324.shtml>.

⑤⑫ 付志刚:《中日第三方市场合作在东南亚大有可为》,载《光明日报》,2019年4月6日,第4版。

⑤⑬ 孟晓旭:《日本高质量基础设施合作伙伴关系构建及与中国的竞争合作》,载《现代日本经济》,2018年第6期,第69-80页。

(胥慧颖: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博士研究生)

从时代的精神状况

看池田大作幸福思想的三境界

丛晓波

内容提要 从生命的本质出发,通过关注现代人的生存境遇,致力于现代人的幸福即“过更好的生活”,是池田大作先生理论及实践一以贯之的灵魂要旨。池田大作幸福思想通过生命、生存和生活三个境界,包含在其和平主义、人本主义、文化主义及教育主义的理论与实践。幸福思想三个境界不仅是把握池田先生理论与实践整体框架的基本线索,也是推动现代人追寻生命意义、省思生存状态、健全生活理念的有效途径。

关键词 现代人生活 时代精神状况 池田大作幸福思想

池田大作先生是现当代少有的著述丰厚、影响广泛的思想家和社会活动家。然而,长时间以来,对池田先生思想不仅在态度上兼具崇拜和怀疑甚至批判,评价也莫衷一是。^①那么,应该如何从整体上了解和把握池田先生涉及社会、人生、信仰及自我,涉及教育、和平、环境、艺术等诸多领域的思想?这是池田大作研究中的前提性问题。

亚里士多德和约翰·穆勒等人指出,幸福是人类一切活动的目的。每个人都追求幸福,每个人都有自己对幸福的理解。斯宾塞在“作为直接目标的幸福”中也指出:“幸福的标准变化无常。我们发现在各个时代,在各个民族中间,就各个阶级来说,人们对它的看法都是不同的。流浪的吉卜赛人认为一个固定的家是令人厌倦的,而一个瑞士人如果没有家园就感到非常不幸。希伯来人的天堂是‘一座由黄金和宝石建造的城市,有着异常丰富的五谷和美酒’;土耳其人的天堂是‘充斥妖艳美女的闺房’;美洲印第安人的天堂则是一个‘快乐的猎场’。在挪威人的乐园里,每天都有对战争和创伤的神奇治疗;而澳大利亚人所希望的是在死后‘一跃而起变成一个白种人,拥有许许多多的六便士硬币’”,个人的情况更是各不相同,“我们发现路易十六把‘最大幸福’解释为‘建造水闸’,而他的继承者却把它解释为‘建造帝国’。商人和艺术家的雄心壮志绝不会是一个样的;如果我们能把庄稼汉和哲学家的空中楼阁比较一下,就会发现它们的建筑风格迥然不同。”^②

虽然每个人对幸福理解不尽相同,然而毫无疑问,每一个时代、每一个特定的环境里人们对于美好生活的想象和慕求却有着一致性。人类发展至今,创造了无数辉煌文明,却也经常表现出低级的不明智和显而易见的愚蠢。不仅如此,自柏拉图、孔子以来漫长的思想史对人类社会和伦理的探索并没有在根本上有所超越,现代人的生活仍然面临诸多纠缠和困境。

池田大作幸福思想既体现了他格调高远的人生理念,也反映了他对现代人生存境遇的深切关怀,其理论与实践无一例外地基于现代人生存境遇,从对当下人们生活的关注、省思和超越出发,通过包括自我在内现实世界的改善和创造,以实现现代人的幸福。池田先生的

幸福思想,体现出生命的尊严与价值、生存的实践与德性及生活的和谐与美三种境界,启发我们更清晰地认识这个时代的精神状况并深入对于“美好生活”的理解与行动。

一、现代人的生活与时代的精神状况

对于现代人生活及其精神状况的反思是我们非常熟悉的话题。很多学者从各自不同的学科视野基于“人类更好探求自身合宜发展模式”^③和人们慕求更美好生活方式(good life)而关注现代人的生活和精神状态。从没有过的社会变化,尤其是社会状态和社会体系的变化在各个层面深刻影响着人们,“在 20 世纪末的今天,许多人都已经意识到,我们正站在新世纪的门槛前,社会科学必须对这个即将到来的新时代作出自己的回应,这个新时代本身正引导我们超越现代性。如今,术语令人目眩的多样性与这种时代转变有关,某些这类术语(如信息社会或消费社会)明显地与一种新的社会体系之出现相关联,但是大多数这类术语,诸如‘后现代性’、‘后现代主义’、‘后工业社会’、‘后资本主义’等等,更确切地说实际上是表明了即将终结之前的事物所处的先前状态”。^④很显然,“后”是有些学者对这种社会状态和变化特征的有意强调和突出,不管学者们使用什么术语,这里的现代人不仅仅是与传统相对,也不完全是西方意义上的工业化过程,而是指一种与现代相关人“当下”的生存状态,是对现代性的反思和批判。比如斯宾格勒从整体上阐述了“西方的没落”,弗洛姆则指出现代人与自身、自然及社会的“三种疏离”,丹尼尔·贝尔系统反思了“资本主义文化矛盾”,马尔库塞更关注丧失丰富性追求的“单向度的人”,“在论述现代人心理特征时,迪尔凯姆使用了‘失序感’,韦伯使用了‘疏离指向’,弗洛伊德使用了‘高度焦虑’,帕森斯使用了‘情感中立’,弗洛姆使用了‘市场取向’,理斯曼使用了‘他人导向’”等。^⑤

然而,我们究竟应该如何理解现代人的生活和精神状况?答案可能是在现代人这个概念的界定里,我们在使用现代和现代人的概念时,是相对于传统而言的,我们骄傲地赋予现代人以独立、自由的主体性,我们把基于个体自主性极大解放以及由此迸发对包括自身在内人的关系世界的征服热情看成理所当然,我们冠之以“现代文明”的美名。事实上,这正是现代人自身无法克服和避免的劫难,也是现代人难以逃脱的宿命。因为从关系世界的角度,^⑥现代人面临着从未有过的纠葛和冲突。关系性也可以称作对象性,是人在实践活动中生成的同时又标志人的存在样式和存在特征的属人特性。人与人认识和实践的对象世界构成人现实的生活世界,并且人与人认识和实践的对象及其关系状态就是人现实的生活状态。人现实的生活世界由四种基本的对象性实践活动构成,所以,人的关系世界即现实的生活世界也由四个相应的关系构成。

(一)人与自然的关系

人与自然是人的关系世界中最基本和基础的关系。人与自然的关系状态,决定着人生活世界的物质占有状态。按照马克思的观点,人之为人的最重要的前提是人的物质性肉体生命,即人得活着。为了维持肉体的自然性延续,就必须占有一定的物质能量以满足生命延续的生存需要。因此,现实生活世界中的人首先必须是拥有某种占有相当物质能量的可能性的人,他要能以自己的方式完成与自然界的物质与能量交换,能够在社会中生存。从人与自然关系的角度,现代人面临着大气及水土污染、气候异常、灾害频繁等环境问题和生态危机的世界性难题。更重要的是,现代人已经在物质生活的便利与无所不有中耽于物质享受和

对物质的极大依赖,这种日常的习惯性欲望的养成使既已存在的环境问题和生态危机很难得到控制。

(二)人与人的关系

人的本质实际是通过社会关系表现出来的,因而在现实性上,人的本质是社会性。人与人的关系即人的社会关系。人是社会性动物,其社会性存在包括两层含义:从社会的角度来说,社会是人与人关系的过程与结果,人在与自己以外的他人互动过程中形成了社会;从个体的角度来说,社会始终先于个体而存在,社会及他人影响是个体行为的妥当性与合理性标准。所以,个体的生活状态实际上取决于人与社会及他人的关系状态,包括个体对社会的认知、态度,个体与他人的交往、互动,以及在认知和互动基础上形成合理有效的“主体间性”,比如健康的情感联系、良好的信誉度、适当的合作精神等。由于信息化、电子化和网络化的迅猛发展,不直接交往也完全可以甚至更没有负担地打发日子,尤其是年轻人越来越多地减少社会性活动,现代人已逐渐失去面对面交流的兴趣和能力。

(三)人与自身的关系

人与自身的关系即作为主体的自我对客体自我状态的认知判断、情感体验与行动调控,其中个体对自我的认知和评价也称“自我意识”或“自我概念”。人与自我的关系状态是人现实的生活世界中的非常关键的部分。个体如何获得自然力,如何对待他人,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个体怎样认识和理解自我,取决于个体对自我的内在需要和自我在外显环境中的地位、责任等的意识。全球化把世界各国及每个人基于历史性和地理空间距离大大缩短,但同时也使社会文化对个人日常生活规则的一致性大大降低,而没有界限的文化竞争和高效率生产、生活也使个体对自我的认知体验和调控面临从未有过的挑战,因此吉登斯认为现代性最重要的后果就是自我认同危机与自我意识重构。

(四)人与“神”即终极信仰的关系

自然决定人只能通过种的繁衍和信仰的方式实现人永生的愿望,终极关怀也因为使人具有超越现实苦难的勇气和超越有限性的生命活力。现代人宣称“上帝死了”,在打破了传统社会稳定的心理禁锢和精神庇佑后,喜欢四海为家的现代人也就陷入了无家可归的流浪状态,科学和技术最终不能解决人“从哪里来,往哪里去”的困顿,与此相连的“存在意义”也遭受怀疑。“与科学技术的长足进步相反,人类内在世界的危机已悄然到来,人类固有的自我丰富和生命的火焰也在令人恐怖地消失。”^⑦

二、池田大作关于幸福思想的三境界

细翻池田先生的著作,人们就会发现池田先生在很多对谈和作品里,幸福思想(全集跟很多大部头谈及幸福,而专门《谈幸福》只是一本相当薄又易读的小册子)贯穿在他所有的理论思考与实践逻辑中。那么,如何理解池田先生的幸福思想,幸福思想在池田先生理论与实践中的地位,如何理解池田先生的幸福与其他诸思想的关系?纵观池田先生理论与实践,可以认为,池田先生关于人的幸福的思想包含生命、生存和生活的三境界。

(一)生命:尊严与价值

幸福,当然总是与个体主观感受相关联,心理学称之为主观幸福感。然而,个体是否感受到幸福,在什么情况下、是否经常感到幸福则与个体对幸福的理解以及什么是幸福即幸福观

密切相关。池田先生幸福思想的起点是生命。“不探究深奥的生命观,就不能确立从容悠然的生活观和真正的幸福观。”^⑧ 这里所谓真正的幸福,也就是池田先生讲的与“相对幸福”相对的“绝对幸福”,是指基于脱离物质欲望和外在需求的满足,不会因时间的流逝而褪色,也不会受到外在条件的影响,由个体内在的跃动在任何时候都能够产生的快乐,这种真正的幸福必然需要对生命深刻的关照。然而,是不是只要关注生命就会体会真正的幸福呢,生命的尊严与价值才是快乐超越日常欲望满足通向绝对幸福的基本路径。换句话说,生命本身的尊严和价值才应该是生命追求的原点。池田先生提醒人们:“社会体制与幸福,物质的丰富性与幸福感并不是直接相连的,必须意识到人的生命这一难以把握的但是不能无视的实体存在其中。不,那不单是存在其中。实际上,只有‘生命’才是包含一切的总体,必须最优先考虑生命的尊严。”^⑨ 生命尊严是人行动的准则和标准,“任何人的行动都应该基于对生命的尊严的认识”,而且“要把生命的尊严的思想当作我们人类的生活目标”。^⑩

重要的是,生命的尊严并不仅仅是指所有生命都具有尊严,或者说生命的尊严不完全是与生俱来的,“为了使生命成为真实的事实上的尊严的存在,需要每个人的努力。应该说对于自己的尊严,自身负有责任”。^⑪ 生命的尊严不仅仅是自然获得,也不仅仅是他人赋予,而是个体通过努力提高自我能力而实现和完成的,并且,生命尊严的获得与创造相关联,“白白活着是没有意义的,人生必需的是创造”。^⑫ 那么,创造什么、一切创造都必然具有尊严吗?“能够称为价值的唯一的价值是生命”,^⑬ 创造生命的价值是创造的主要含义和基本理念。“可以承认人的存在本身具有能够创造价值的可能性,但不能承认人存在的本身价值”,^⑭ 创造价值是生命尊严的标志,生命的价值在于对生命价值的创造。尊严与价值是池田先生理解生命的核心概念,也是他从生命角度诠释幸福内涵的基本特征。

(二)生存:实践与德性

关于生命的本质,斯宾诺莎在《伦理学》中提出了这样的命题:“每一个自在的事物莫不努力保持其存在。”“一物竭力保持其存在的努力不是别的,即是那物的现实本质”。“一物竭力保持其存在的努力,并不包含任何确定的时间,而是包含不确定的时间。”本世纪最重要的法国哲学家伯格森用另一种方式表达了类似的观点,认为生命的本质就是“绵延”,“是入侵将来和在前进中扩展的过去的持续推进”。^⑮ 可见,生命的本质是“存在”即延续生命,这是包括人在内一切生命最根本的性质,而人的这一本质表现得更丰富自觉。通过实践和德性获得幸福,是从生存和生命延续的意义上,人不能回避的必经之路。幸福源于个人实践,“幸福并不是梦幻,不是随风而来,也不是由谁赐给。它存在于你自身坚定的心灵的耀眼的光芒中。打开你自己的心扉,幸福由你自己去创造”。^⑯ 实践是人生存的前提和根本途径,“行动的主体性和自由性,可以说是人的特质。人的行动方式体系依据的是‘文化’而不是‘本能’”。^⑰

那么,什么是文化呢?“我们都知道,英语的文化(culture)一词源自拉丁文的耕作(cultura),耕耘人所具有无限可能性的大地、让才能萌芽成长的过程与文化如出一辙。文化就是耕耘自我、锻炼自我。”不仅强调实践,^⑱ 在生存的意义,池田先生强调有德性的实践和在实践中获得德性,“没有信念的人将一事无成。我们都是‘幸福的铁匠’。我相信意志坚强的人,在命运的转折点上也会给自己的人生带来一定的影响”。^⑲ 德性是后天修养和对自我的调控,之所以强调德性,是因为“既然在人性中善恶并存,那么就应重视使人性中善的一面得以自由发展,而对恶的一面,必须加以抑制”。^⑳ 池田先生提出,为实现幸福,个人应该拥有六种品质:第一是充实,第二是深刻的哲学,第三是坚定的信念,第四是豁达而有生气地生活,第五

是勇气,第六是宽容,即实现幸福的六把钥匙。充实是指起劲而有意义的行动,繁忙并且充实的人跟无聊的人相比是幸福的。^{②1}关于这种“好的品质”和美德,在研究了整个世界横跨 3000 年历史的各种不同文化后,被塞利格曼诠释为“智慧与知识、勇气、仁爱、正义、节制以及精神卓越”。^{②2}

(三)生活:和谐与美

关于幸福,池田先生不仅在内涵上区分了相对幸福和绝对幸福,在实践上提出了德性修养的理论思考,更重要的是,他极为关注现实的完善和改变,幸福是人生的理想,更应该是现实生活本身。“幸福并不在遥远的、不可企及的地方。它就存在于自己的生活当中,存在于自己的生活道路当中,存在于自己的心中。”^{②3}“对于我们来说,‘是人’是一切的出发点,同时也是一切的归结点,而且应该是各种人生态度的规范”,“那么,作为人活着是怎么回事呢?我根本不想谈论难懂的哲学,因为板着脸孔进行抽象的议论,反而只会远离生活感情”,“作为人活着并不是与兄弟姐妹、亲戚朋友、邻居乃至广泛的社会毫无关系。贯穿这一切的本质,就是‘人’”。^{②4}人的生活世界包括诸多关系,“人不单是以一个国家为基础的社会存在,而是一种与人类社会、整个地球的自然界,甚至是整个宇宙具有连锁关系的生命存在”。^{②5}从生活世界的诸关系出发,池田先生一直关注环境问题,强调与他人、社会的和谐,“人不能一个人单独存在,并且,人的个性也不能独自完成。每个人都需要在家庭、学校生活中,尤其是在社会中,在他人的启发、鼓励,通过与他人的交流获得历练,个性才能够得以完成”,“人总是在与自然、社会的和谐生活中获得价值,按照自己独特个性在创造价值中生活,对社会文化有所贡献,因为实现生存的本意而满足”。^{②6}“不要将自己的幸福建立在他人的不幸上”,真正的幸福是“自他共的幸福”,既不是单方面为了别人,也不是只为自己不顾别人。^{②7}

为此,池田先生非常重视对话。不仅国家之间、民族之间须要对话,1975 年 5 月 27 日,池田大作在莫斯科大学发表演讲时指出:“现在比任何时代都需要超越民族、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的障碍,在整个文化领域进行民众的交流,也就是开辟把人与人的心灵连接在一起的‘精神丝绸之路’。”^{②8}人与人之间也需要对话,“要跨越相互不信任这道阻碍人类前途的无比高大的墙壁,归根结底还是要加强人与人之间的个别交流”。^{②9}池田先生最终要实现的幸福,是生活世界的和谐与美。因此,除了自然、自我与社会,池田先生格外重视对人生意义的诠释,重视精神自律和信仰,甚至明确“宗教是为了人的幸福,绝不是人为了宗教”,^{③0}这既不同于传统的宗教异化,又在理性之外构建了现代人的精神家园。和谐是池田先生构筑现代人幸福生活的重要特征,然而这种和谐不是呆板僵滞的,而是鲜活的,是美的。池田先生文章著述畅快优美,在文学、音乐、摄影等诸多领域造诣卓著,作为“世界文化名人”获得“桂冠诗人”“法国艺术文化勋章”“中国艺术贡献奖”等成就,池田先生的摄影作品,或者新奇静穆,或者灵动自由,是生活里又超越生活的智慧之美。追求和感受生命里各种各样的美,使精神丰裕和满足,本身就是生活里的幸福。

三、现代人生活的几点省思与启示

(一)我与“非我”

我是谁,我在哪里,由什么决定?对于我是谁这一问题的回答,决定了个体如何对待自我及与自我有关的存在,也决定了个体如何生活。虽然现代化以个体的独立和自由为前提,个

体的主体性和自主性被充分肯定。然而,很显然,过分强调个体的这一优越性是各种现代性问题产生的主要症结。因此要弄清并从根本上解决现代性危机,必须从重新认识我是谁开始。毫无疑问,正如詹姆斯说,“自我是个人宇宙的中心”,世界乃至万物的中心是自我,没有自我,世界乃至万物将很难存在。同时,我们也必须清晰地明白,自我的本质是由关系构成的相互影响、相互支撑的统一体。自我在现实性上首先表现为自我与他人社会的关系,现代人的自我则应该更丰富、广泛。牧口常三郎先生在《人生地理学》中主张“所有的人应当同时具有三种自觉——是扎根于地区的‘乡土民’,同时属于国家的‘国家民’,并且是与世界广泛联系的‘世界民’”。池田先生进一步主张,人对自己的认识不应仅仅囿于“民族”“人种”等传统观点,而应该“站在同样是‘人’这一共同的基础上,促进大家作为‘好邻居’‘好公民’‘好地球人’共同生活下去”。^③幸福既是人生的最高理想,当然要处理好我与非我的问题,“在纵的一面,我们应确立起自立的形象;在横的一面,人与人之间,世界的市民与市民之间,应该互相团结起来,并且把团结广泛地推广开去,使之成为一股声势浩大的浪潮”。^④

其实,池田先生提出了现代人的自我意识问题。正如鸠山由纪夫所言:“我们一个一个的人皆具有无限多样的个性,是无可取代的存在。正因为如此,所以具有自己决定自己命运的权利,也具有负起这种选择的结果的责任之义务。在重视这样的‘个人的自立’之原理的同时,在相互尊重各自的自立性与异质性之上,还应该重视追求相互感到一致之处并相互协作——这样的‘与他者的共生’之原理。而像这样的自主与共生的原理,不仅是日本社会中的人与人的关系,而且还必须贯彻于日本与世界的关系、人类与自然的关系中。”^⑤不仅如此,池田先生所倡导的“共生的精神气质”,在本质上也回答了现代人的自我意识问题。无论在何种意义上,虽然现代人是在强调自我的前提下生成的,然而也许我与非我间越来越没有界限反而是现代人的生命特征。池田先生的自我甚至推广至所有的生命,包括自我与社会、自然界以及我们精神世界中的“大我”,是自我与自我的关系世界的和谐,非我并没有与我明确的界限,在共生的基础上实现和完成自我。

(二)物与心

在一定意义上,现代化是人对物的最大解放,现代人最大程度地占有生产力和创造了最丰富的物质文明。然而,从物的角度,现代人也越来越依赖物质生活、越来越被物质羁绊和束缚。换句话说,现代人已经很难抵制物的“有效性”,甚至无法从物的舒适中抽离。在这同时,艺术和美越来越被隔离在博物馆的象牙塔里,精神的独立性与自由性相对弱化。这样一来,什么是幸福,什么才是好的生活?现代人的幸福必然与一定的物质满足和物质丰富相关联,必然与名利、金钱、地位相关联。但是,这些幸福具有适应性,也就是说,随着时间的流逝,人们会自然地遗忘由于某些物欲满足而产生的快乐。很显然,它们不能使人得到真正满足,因此只是“相对幸福”。真正的好的生活,是心对物的支撑,是心在物的基础上对物的超越。“所谓‘绝对幸福’,并不是指没有任何痛苦烦恼的真空状态,也不是永远快乐的梦幻世界。既然是活生生的人,当然就会有喜怒哀乐。不过,不是被喜怒哀乐作弄、支配,而是像享受冲浪运动那样去享受它。这样的境界我称之为‘绝对幸福’。”^⑥

在对物的超越中,心灵获得自由并体验到超越有限的意义,对于意义的体验使人获得自我的尊严,“人是追求‘生存意义’的动物。只要有这种追求,什么样的痛苦都会挺住。没有这种追求,即使拥有了其他的一切,那也是空虚的。心灵会慢慢死去”,^⑦因为体验到意义,人才会真正满足,才会获得生命生生不息的力量。关于物与心,希腊人反而能保持一种难得的本

能的优雅与和谐,他们懂得让“物的放松”伴随着精神愉悦,对于现代人来说,不可能回到小国寡民,没必要“谈物色变”,所以不简单极端地抵触欲望或拒绝物质。比如,若在追求奢侈品的过程里,像奢侈品里所描绘的美好一样,人们因为体验了奢侈品的美好而追求有品质的生活,那么这种追求本身就是美好的。

(三)知与行

其实,无论是对于自我、自然,还是他人社会或是信仰,怎样做才是对的——人应该是什么以及人应该怎样做这个问题已经不是高深难懂的问题,对于现代人来说,何为好的生活很容易畅想,也并不是真的不知道自己应该如何,问题的根本是由于主观上怠慢或持有偏见、侥幸心理不想做、一时做不到。孔子强调“讷于言而敏于行”,是因为知道却做不到是人之常情,道理很简单,实际做好却不容易。

池田先生的过人之处,是他不仅有理论信仰、路径设计,而且他在时时刻刻践行他的理想。他认为,要想过更好的生活,就要改变人自身,要进行“人间革命”,人间革命是使人成为人和拥有人的生活的根本方式,“这种由人的生命中产生的、能使自他共同发展的作用,就叫做‘慈悲’”,“人是能够自觉地体现包含在宇宙生命中的慈悲和智慧,实行‘人间革命’的生命存在”。^⑤要从改变人自身开始改变自然、社会以及世界,“观察近年来频繁发生的一些严重自然灾害,其中有许多现象,我们不得不认为这是由自然界与人类力量关系逆转所导致的结果”,“地球是我们人类赖以生存的宇宙绿洲,我们必须设法挽救它,以免其遭到毁灭。因此,有必要认真严肃地考虑人类的行为对自然界的运行、自然界的协调所产生的影响,严格限制任何孕育着对自然环境可能带来危害的行为”。^⑥

而要想实现人间革命,就要通过教育影响人。“教育的目的是为了人的幸福”,因此“在思考 21 世纪的教育时,我首先想呼吁,当务之急应将‘为了社会的教育’转变为‘为了教育的社会’”。^⑦通过教育影响和改变人,促进人的自我改变,进而改变人的生活和世界。知者为善,知而行者是为上善,行者至上,行者无疆。在这个意义上,和平主义、人本主义、文化主义、教育主义无一例外都是池田先生幸福理念的具体实践。

注 释:

①韩东育:《寻找池田哲学的原点》,载曲庆彪、寺西宏友主编:《与池田大作对话文明重生》,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第3—4页。

②赫伯特·斯宾塞:《社会静力学》,北京:商务印书馆,2012年,第4—5页。

③丘海雄、李敢:《国外多元视野“幸福”观研析》,《社会学研究》2012年第2期,第224—241页。

④吉登斯:《现代性的后果》,南京:译林出版社,2016年,第1页。

⑤周晓虹:《现代社会心理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第546页。

⑥丛晓波:《自尊的本质——一个基于生命境界视域下的思考》,长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49—53页。

⑦池田大作、基辛格:《和平、人生与哲学:池田大作与基辛格对话录》,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8年,第197—198页。

⑧池田大作:《我的人间学》,载《池田大作全集》第119卷,圣教新闻社,1988年。

⑨池田大作:《池田大作全集》第1卷,圣教新闻社,1973年。

⑩汤因比、池田大作:《展望二十一世纪: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荀春生等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

司,1985年,第221页。

⑪池田大作、汤因比:《面向21世纪的对话》,载《池田大作全集》第3卷,圣教新闻社,2003年。

⑫池田大作:《人生必须要的是创造》,1995年11月14日在澳门大学的演讲。

⑬牧口常三郎:《创价教育体系》第2卷,载《价值论》日文版,圣教文库,1972年,第40页。

⑭樋口胜:《创价教育学中的人的价值》,载曲庆彪、寺西宏友主编:《与池田大作对话文明重生》,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第118页。

⑮伯格森:《创造进化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年,第10页。

⑯池田大作:《谈幸福》,卞立强等译,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9年,第3页。

⑰季羨林、池田大作、蒋忠新:《畅谈东方智慧》,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1年,第155页。

⑱池田大作·高占祥『地球を結ぶ文化力』、潮出版社、2012年、269—270頁。

⑲季羨林、池田大作、蒋忠新:《畅谈东方智慧》,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1年,第22—23页。

⑳汤因比、池田大作:《展望二十一世纪: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荀春生等译,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年,第385页。

㉑池田 SGI 会長指導選集編集委員会「幸福と平和を創る智慧・第1部(上)」、37頁。

㉒马丁·塞利格曼:《真实的幸福》,沈阳:北方联合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138页。

㉓池田大作:《我的人学》,铭九等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第533页。

㉔池田大作:《谈幸福》,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9年,第62页。

㉕池田大作、汤因比:《眺望人类新纪元——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荀春生等译,香港:天地图书有限公司,2000年,第172页。

㉖池田大作·高占祥『地球を結ぶ文化力』、潮出版社、2012年、247—251頁。

㉗池田大作:《希望——新·人间革命》,SGI 通讯译,马来西亚创价学会,2005年,第26页。

㉘池田大作「東西文化の新しい道」、『池田大作全集』第1卷、聖教新聞社、1998年、310頁。

㉙池田大作:《我的履历书》,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98页。

㉚季羨林、池田大作、蒋忠新:《畅谈东方智慧》,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1年,第61页。

㉛池田大作、杜维明:《对话的文明——池田大作与杜维明对话集》,北京:商务印书馆,2008年,第138页。

㉜池田大作:《人才是创造历史的主角》,1984年6月9日在上海复旦大学的演讲。

㉝鸠山由纪夫:《我的政治哲学》,http://news.goo.ne.jp/article/php/politics/php-20090831-01.html。

㉞池田大作:《谈幸福》,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年,第10页。

㉟池田大作:《谈幸福》,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7年,第79页。

㊱季羨林、池田大作、蒋忠新:《畅谈东方智慧》,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11年,142页。

㊲汤因比、池田大作《选择生命》,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年,第50—51页。

㊳小山内优:《关于“为了教育的社会”的研究》,载寺西宏友、萧正洪主编:《开创精神丝绸之路的新纪元》,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年,第321—322页。

(丛晓波:日本创价大学创价教育研究所教授)

论日本东方文化学院的建立

秦 琼

内容提要 东方文化学院是二十世纪前半期日本最重要的汉学中心。本文结合外务省解密档案、东方文化学院历年纪要、东洋文化研究所收藏资料及所内相关研究人员口述,从其创建动机、资金来源、法律依据、人员构成、建立过程等方面对东方文化学院之创立做一系统梳理。本文认为东方文化学院并不是几个中国研究人员行为刺激下的产物,而是日本政府在美国退还庚子赔款和国际汉学潮流影响下,基于自身需要,运用多种手段整合资源,在日本国内设立的对华研究中心。

关键词 日本汉学 东方文化学院 服部宇之吉 对支文化事业特别会计法

中日两国一衣带水,文化交流源远流长,近代以来互动更为频繁。诸多日本学者在汉学研究领域颇有建树,影响深远。服部宇之吉、狩野直喜、仁井田升、仓石武四郎、关野贞、常盘大定、伊东忠太、松元文三郎、桑原隲藏等前贤享誉学界,不胜枚举。值得注意的是这些学者均曾供职于同一汉学研究中心——东方文化学院。该学院是二十世纪前半期日本最重要的汉学研究机构。德国国立博物馆总长屈美尔(Otto Kummel,1874-1952)博士评价说:“日本的学术界有这样的研究中心,值得夸耀”。^①时至今日,日本的中国文化研究重镇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和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亦与东方文化学院渊源颇深,但又非简单的继承关系,相互之间纠葛复杂。日本学者山根幸夫较早对其进行系统论述,其文《东方文化学院的设立与其展开》主要依据东方文化学院编辑的历年纪要。^②《日本汉学史》中曾简要概述其沿革、人员等。《东方文化事业的历史:昭和前期的日中文化交流》、^③《对支文化事业研究》、^④《二十世纪上半叶日本的“对支文化事业”研究——基于“东方文化事业总委员会”与“日华学会”的考察》^⑤等文献对东方文化学院设立时中日两国文化事业的背景有所探讨。笔者基于上述先行文献,结合外务省解密档案、东方文化学院相关纪要、东洋文化研究所收藏的资料及所内诸先生口述,对东方文化学院的建立进行梳理。

一、创院资金

东方文化学院性质较为特殊,其作为社会科学类研究机构,最初并未由日本文教组织策划成立,而是由日本外务省主导创建,并持续在资金上给予支持。从1929年(昭和四年)初创至1938年(昭和十三年)第一次改制,短短九年时间该机构就能在中国学研究方面取得瞩目成就,很重要的原因是有较为稳定的资金来源。这一资金来源的法律依据为《对支文化事业特别会计法》^⑦(以下简称《会计法》)。这一法律的出台又与美国归还庚子赔款紧密相关。

1901年中国签订《解决1900年动乱最后议定书》,也就是《辛丑条约》。该条约第六条规定清政府赔款4.5亿两白银,分39年还清(即1902年至1940年),本息合计98223万余两。

因1900年为中国庚子年,故这笔钱又被称为“庚子赔款”。1908年美国出于多方面考量,主张该赔款原定数目过巨,远超出中国应赔偿美国所受损失的实际数目……为促进两国邦交退还了部分庚子赔款,同时限定退款为兴学专款,并于1909年、1924年两次退款。这一事件对日本返还中国赔款造成了一定影响。当时中日关系紧张,中国人民反日情绪高涨,日本方面希望借此缓和反日情绪。与此同时,多位日本学者希望推动中国学研究的进一步深入。在上述因素作用下,1923年日本国会通过“法律三十六号”即《会计法》。在名目上将日本所获赔偿用于“中国相关之文化事业”。

该法律文件内容共计十条,其核心在于明确“中国相关之文化事业”的经费来源和使用原则。此法律第二条为资金来源相关规定,具体来源主要包括三项:其一,《辛丑条约》当中的赔偿款。1901年为日本明治三十四年,《辛丑条约》在日本又被称为《中国及列国最终议定书》。是故《会计法》第二条第一款规定,“依据明治三十四年《中国及列国最终议定书》之规定,从中国政府已查收之四分利付中国债券”作为本会计法资金来源之一。《辛丑条约》规定本息合计后的总赔款额为98223万余两,日本方面获得7.73%,应为75944689.28两白银。此后银价日益下跌,各国以“按应还日期之市价易金付给”为由要求以黄金还款。日本方面则要求中国以英磅还款。1905年距庚子赔款开始已历四年,故追加800万两作为此前亏损,^⑧日本再获514900两白银。^⑨其二,《中日解决山东悬案条约》当中的赔偿。1921年11月至1922年2月美国倡议召开了华盛顿会议(又称太平洋会议)。会议重新划分了远东及太平洋区域的势力范围。美、英代表在“机会均等”原则下支持中国代表关于山东问题的要求。1922年2月4日中日双方签订了《中日解决山东悬案条约》。^⑩条约第六条规定“日本官厅所购置、建造者及前属德国官厅所有,经日本增修者”,中国政府应该折价估值,并给付。第十五条规定中国政府从日本政府处获得的青岛、济南铁路及其支线并一切附属产业,应该估值,偿还日本,数额为53406141马克。第二十五条规定胶州湾沿线盐场由中国政府赎回,赎金未详细规定。其三,这些原始资金配套有相应的金融运作,所获得的利益也归为收入来源。

从支出角度看,《会计法》规定上述巨额收入全部用于对华文化事业,具体分为三方面:其一,资助在中国进行的教育、艺术、卫生、救恤以及其他相关文化事业;其二,中国人在日本从事的上述工作或类似工作;其三,日本国内部进行的上述或相关的学术研究工作。^⑪与此同时,该法律对于款项支出做出了特别规定,相关条款有两个。条约第七条规定支出额取决于两点,一是量入为出,即支出取决于收入,二是收入充足的情况下,每年度支出不超过二百五十万日本币。第二点明显有截留资金的嫌疑。条约第九条规定了资金的日常存放和支出批准。条款要求每年剩余的资金需预存入大藏省预金部,同时规定收入和支出预算需通过帝国议会审议,资金实际使用则要得到大藏省预金部的同意。值得注意的是,前述支出中的第三方面明确支持日本国内对华进行的文化研究。这就在客观上使得日本撤回研究人员,在其国内设立相关研究机构成为可能,也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东方文化学院的成立。然而支出总额的限定又使得东方文化学院根本不可能获得太多经费。

由此可知,此法律条文在名目上为东方文化学院的建立提供了资金来源,保证东方文化学院的迅速发展。同时,我们应该注意到,资金来源主要来源于中国政府的赔款,因此资金实际运作与日本外务省密切相关。该法律对于资金使用在总额和程序上的限定,使得“对支文化事业”的主要经费使用权牢牢地掌握在大藏省手中。这些都为资金的挪用埋下了隐患。

二、主动创建

1925年东方文化事业总委员会^⑫设立,之后陆续筹备在北京设立人文科学研究所及其附属东方文化事业图书筹备处,^⑬在上海设立自然科学研究所。北京、上海两研究所作为日方在中国兴建的研究机构,承担了一定的学术研究任务,很多日本学者供职于此。1928年5月3日,日军二次出兵中国山东,“济南惨案(五卅惨案)”发生,时任东方文化事业总委员会委员长柯劭忞为山东人,于当月辞职,^⑭柯劭忞辞职后的第二天更多中方成员辞职。^⑮1928年(昭和三年)10月4日,日本外务省审定了服部宇之吉的建议,在日本国内设立对于中国的专门研究机构,即后来的东方文化学院。

基于柯劭忞及中方人员辞职在前,而东方文化学院设立在后,故有观点认为,正是因为中方人员的退出导致研究工作一度停止,日方才迫不得已放弃在中国设立的汉学研究机构,将研究中心转移至日本国内。这一观点的依据是服部宇之吉在东方文化学院建立时发表的讲话。^⑯1939年发表的《东方文化学院的成立》继承了这一说法,并进一步解释说田中内阁(田中义一)奉行独立的外交政策,进而有其后一系列动作。^⑰仅仅是几个中国研究人员的行为就导致了日本官方对华文化政策调整,并将研究中心转移回国内,此观点甚是牵强,具体可从以下五点加以考虑。

首先,东方文化学院建立前后,北京、上海两个研究机构的研究工作并未完全停止。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于1927年12月20日在北京大甜水井胡同九号成立。日方人员服部宇之吉、狩野直喜、内藤虎次郎、安井小太郎等参与其中。1928年5月13日柯劭忞辞职后,该研究所主要研究课题《续修四库全书提要》并未就此终止。该项目第一阶段拟定书目的工作从1928年1月开始,至1931年6月结束,此时已经完成。第二阶段撰写提要的工作从1931年7月开始,一直延续到1945年7月。撰写提要阶段还两次增聘工作人员:1933年底至1934年初,增聘孙人和等三十多人,1938年再增聘二十余人。^⑱在此期间,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亦有日方人员桥川时雄以总务委员身份参与管理。^⑲1935年后,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还陆续将提要稿本印出,并分送给东方文化学院。该部分提要合计达一万零八十余种,尔后台湾又以此为底本整理出版,即学界所见到的台湾本《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⑳上海自然科学研究所本有有33名日本研究者和7名中国研究者,1929年9月(此时东方文化学院已经建立)开始出版《上海自然科学研究所汇报》。东京大学名誉教授、医学博士横手千代曾于1929年10月到达上海,出任代理所长,并开展工作。^㉑直到1933年,上海自然科学研究所在研项目中还包含物理学科五项,化学学科六项,生物学科九项,地质学科十七项,病例学科三项,细菌学科五项,生药学科十二项。^㉒从这一点来看,东方文化事业总委员会中方人员的辞职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北京、上海两个研究所的具体工作进展,但肯定没有迫使这两个研究所工作完全废止,也就谈不上因为这一个原因而导致东方文化学院建立。

其次,应注意服部宇之吉讲话的场合。时值东方文化学院成立致辞,当时很多(日本)“朝野政要”出席,没办法详尽的说明,服部宇之吉只能选择较为妥当的言辞,一带而过。其实服部宇之吉很早就认为进行汉学研究的中国学者容易受到当时政局的影响,所以山东事件之前就要求在日本国内设立汉学研究机构。^㉓当时政局对于学术研究影响到何种程度我们不得而知,但从中至少可以看到,早在所谓的“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停滞”之前,日本方面就有在

国内设立汉学研究机构的考虑,至少日本学界有这样的呼声。

第三,在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工作的中国学者和日本学者之间存在分歧。《汪公使与出渊局长了解事项觉书》第一条曾确定过一个原则,日本方面举办对华文化事业时,应该对中国方面“优识阶级之代表”的意见十分尊重。以柯劭忞为代表的中国学者在与日本方面讨论编纂问题时,常引用此条,从而使得编纂工作依照中国学者的意见,并符合中国文化传统。^④这里的分歧可能是学术意见之差异,或是研究目的之不同,亦或是因为当时中日紧张局势导致的冲突。然而能够确定的是中日双方在合作编辑《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时,分歧经常存在,而且这些分歧通过一般的学术讨论无法解决,一度上升至要引用条文裁决的程度。这样一来日方意见很难得到贯彻。此时日方核心人员恰巧是时任研究所副总裁的服部宇之吉,亦是日后东方文化学院的领导人。服部宇之吉这一身份的转变常为学者所忽视,其在整个事件中所起的作用令人深思。

第四,日本树立国际形象的需要。服部宇之吉在东京研究所新所开所仪式上曾表示:东方文化学院鉴于西方各国的进步情况,内顾本国研究之宜,应在日本国内设立汉学研究机构。^⑤其实除服部宇之吉之外,政府官方也有类似考虑。外务大臣广田弘毅在给东京研究所的致辞中就曾表示,当时欧美文明风靡世界,东方文化学院设立的重要目的就是向世界宣扬东方文化。日本国内设立汉学研究机构最直接的原因是当时世界上出现了一批汉学研究中心,如巴黎东方语言文化学院、法国远东学院、剑桥大学东方学部、伦敦大学亚非学院、哈佛大学燕京学社等。从日本自身出发可能有以下四点考虑。其一,明治维新之后日本迅速走向强盛,甲午战后(日本称之为日清战争),日本改变了以往偏安东域的小国形象,自信心急速膨胀。其二,日本认为中日两国一衣带水,日本研究汉学有地缘优势。与此同时,日本明治维新之后近代化迅猛,故比中国更懂得先进的学术理论。这样一来日本比西方各国更了解中国文化,比中国研究者更了解西方先进理论。基于此,日本研究以中国为中心的东方文化时极具优势。其三,进入中国内地探查的需要。这样的考察混杂着多种动机,诸如对东方文化的兴趣、对东方文物的觊觎和向东方殖民的政治意图……^⑥此后不久爆发的中日大战并非偶然,日方对战争做了诸多准备。其中进入中国内陆探查实属必须,而学术研究是再好不过的借口。只是在专业研究人员眼中,这种实地考察很可能与学术研究的实际需要并不一致。在中国设立的汉学研究机构,一般都有中国研究人员参与,使得这样的“学术探查”不太便利。其四,日本需要在学术上树立主导形象,以配合“大东亚共荣”的宣传。正如前述,当时欧美研究兴盛与相关研究机构的兴起,结合日本自身需要,驱使日本方面在国内设立类似的研究机构。

最后,日本外务省的主导。如果是单纯的学术机构,应该是日本国内的文部省直接推动建设。然东方文化学院的主要推动者却是外务省。外务省大规模削减、挪用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和上海自然科学研究所的经费,用以建立东方文化学院。实际上外务省以此为由,通过压缩和延长支付等手段,减少北京、上海两所经费七十四万元之巨(之后并未全部归于东方文化学院)。从这一角度来看,中方人员辞职并没有真正影响到原有研究所工作进展,事实上却成为了外务省挪用经费的借口。从人员方面来看,不少核心研究员直接来源于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如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负责人原为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副总裁,京都研究所负责人则是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研究员。东方文化学院研究人员中安井小太郎、内藤虎次郎两位是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研究员。换言之,除挪用资金外,外务省亦以同样的理由将原在中国的日本研究人员调至日本国内。从管理层来看,东方文化学院由当时的外务省文化事务

部领导,时任部长冈部长景直接给予支持,具体由服部宇之吉、狩野直喜策划,并联络了大批研究人员。外务省以“事业停顿”为借口将资金和研究人员转移至日本国内,支持东方文化学院发展。

三、正式建立

1928年(昭和三年)十月四日服部宇之吉、狩野直喜等发起人与若干研究汉学的日本学者一起开会讨论成立东方文化学院。在会议上讨论通过了由木村外物书记官执笔草创的学院规程,拟定了学院五年的财务预算,^②同时决定正式向政府提出《东方文化学院经费补助申请书》、《东方文化学院设立主意书》等文件。^③

按照《东方文化学院概要》和服部宇之吉的说法,参加发起的研究人员数量为三十余人。^④《东方文化学院二十年》则记载设置评议员二十五人。^⑤东方文化学院最初的发起人以评议员名义参与学院活动,故两处记载相互矛盾。“二十五人”应是后期评议员人数,初创时评议员更多。具体说来,这些人员由东京和京都两部分组成,东京研究所以服部宇之吉为中心,另由东京大学及东京附近官私大学选任的十八名汉学研究者组成,分别是池内宏、伊东忠太、荻野伸三郎、杉荣三郎、^⑥市村瓚次郎、宇野哲人、小柳司气太、古城贞吉、盐谷温、岛田钧一、白鸟库吉、关野贞、泷精一、常盘大定、鸟居龙藏、中田熏、服部宇之吉、原田淑人、安井小太郎。京都研究所则以狩野直喜为中心,另由京都大学及京都附近地区的中国文化研究人员十四人组成,分别为石桥五郎、小川琢治、桑原鹭藏、小岛佑马、泽村专太郎、新城新藏、新村出、铃木虎雄、高濂武次郎、内藤虎次郎、羽田亨、滨田耕作、松元文三郎、矢野文一。山根幸夫先生认为京都方面包括狩野直喜先生在内,仅有十四人,实际来看另有发起人泽村专太郎未被计入。此人实际参加了发起活动,并曾拟定指导伊势专一郎展开学术研究,项目名称为《以宋元为中心的中国绘画史及落款印章的研究》。可惜学院建立后仅十个月,即1929年(昭和四年)十二月月感染感冒,次年五月去世。故京都研究所应为十五人。东京、京都两地合计三十四人,^⑦即东方文化学院由三十四人发起创建。

东方文化学院发起会议之后,“对支文化事业调查会”会长田中男爵在1928年(昭和三年)十二月四日召开的第八次会议上,对中国文化研究所的设置及其相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其指出近年来欧美各国的东洋文化研究勃兴,而日本国与中国具有同文同种之关系,与中国文化接触更为久远,联系更为密切,对华研究在这样的背景下趋于重要,所以应该给予支持。会议决定给予“中国文化研究所”一百一十万人民币的资金支持(实际支付远远不够)。会议拟确定该研究机构主要研究内容为中国文化大系。又因研究范围广泛,研究内容复杂,故细分为十个类别:中国哲学伦理学史、中国文学语言学史、中国法制及经济学史、中国美术史、中国宗教史、中国政治史、中国对外关系史、中国科学史、中国人文地理学、中国考古学。1929年(昭和四年)二月十七日在学士会馆召开了评议员会议,选举理事成员七名,分别是服部宇之吉、狩野直喜、泷精一、宇野哲人、滨田耕作、羽田亨、荻野伸三郎。直到此时该机构仍称为“中国文化研究所”。同年(1929)三月十日午后一时于学士会八号会议室召开了第一次理事会。会议正式决定将“中国文化研究所”改名为“东方文化学院”。^⑧

1929年(昭和四年)四月一日东方文化学院正式创立。此时东方文化学院仍未收到相关经费,因此评议员联名申请昭和四年的经费。五月十一日收到外务大臣命令,外务省文化事

业部交付东方文化学院事业助成金及相关手续,数额为十万三千六百二十元。理事会作为最高权力机关,成员共七名,其中东京研究所和京都研究所主任各一人,两研究所评议员各两人,古书复制委员会主任一人。理事会投票决定东方文化学院重大事项,半数以上赞成方可通过。^③学院事务所设置于东京大学图书馆内,使用图书馆东侧二层编号为二四的房间办公。^④东方文化学院设立东方文化学院理事会为最高机构,下设三个部分,一个古书复制中心,^⑤同时在东京和京都各设立一个研究所,分别称为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和东方文化学院京都研究所。以此为标志,日本正式将汉学中心转移至国内。其后以该学院为中心,积极与欧美诸多汉学机构展开互动,成为二十世纪前期日本最重要的汉学中心。

四、人员构成

东京、京都两研究所的成员主要包括所长、评议员、指导员、研究员、助手、研究嘱托、嘱托、^⑥研究生等,^⑦另外还有受委托进行学术研究的委托事业研究员。东京和京都两研究所创建初期,所内最高职务为主任。迁入新所后主任改称所长,即实际上京都研究所于昭和五年十一月改称,东京研究所从昭和八年九月改称。昭和十年(1935)六月二十九日外务省正式下令,确认称谓改为所长。^⑧评议员作为东方文化学院东京、京都两研究所真正的核心成员,均由最初的发起人担任。其次是指导员,最初由评议员之中选出,两研究所各有五人。东京研究所中兼任指导员的是市村瓚次郎、宇野哲人、泷精一、常盘大定、中田熏;京都研究所中兼任指导员的是小川琢治、桑原鹭藏、新城新藏、滨田耕作、松元文三郎。再次是研究员,此为具体进行科研工作之人员,评议员作为学界前辈,当然有资格成为研究员。与此同时,未参与过发起会议的新秀亦可作为研究员参与研究工作。两研究所研究员总体规模拟定在四十人以内。^⑨研究员之下再设立助手,视具体情况由研究嘱托、嘱托、研究生等充任。助手限定在二十人以内。^⑩另有审查委员若干,在研究项目完成之后提交研究报告之时,设立审查委员进行审查,审查委员还是从评议员中被选出。一般事务部门分为庶务、会计、图书三个部分,分别设主任。会计年度从每年的四月一日开始,至第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结束,各年度的决算由学院长在第二年度五月十五日之前编制并提交理事会。经理事会审查、评议员批准,于五月底之前向外务省提交。

东方文化学院成立后最核心的人员是评议员,即最初的发起人。他们对东方文化学院的发展产生了三点重要影响。其一、这些人早在进入东方文化学院之前在各自研究领域就有突出成果。深厚的学术积累使得他们在进入东方文化学院之后,能够迅速而有效地开展研究工作。如常盘大定是日本知名的佛教研究者,同时是净土真宗大谷派的僧人,以僧人身份进行佛教研究事半功倍。从1917年开始,常盘大定曾多次赴中国实地考察。关野贞1910年就曾获得法兰西学会颁发的儒莲奖。加藤繁在1925年就出版其著作《唐宋时代金银研究》上卷,1926年又出版下卷。1927被日本学士院授予恩赐奖,被誉为日本学者中研究中国经济史的第一人。其二,部分老先生是东京大学或京都大学退休教授,而这两所大学是日本最早建立的公立大学,日本各界很多要员都毕业于此。当时东京、京都两大学教授往往是其所在研究科的直接负责人。部分老先生退休之前还担任过其他社会职务,有广泛的人脉资源。如服部宇之吉在组织东方文化学院之前是东大教授、文学部长,日本学士院会员。狩野直喜则是京都大学教授,兼任外务省“对支文化事业调查会”委员。这些学界前辈无论是学术研究,还是

社会交际均有一定影响力。因此东方文化学院初创时期通过他们能够获得一定的社会资源。其三,东方文化学院创立者当中有不少老先生,他们在建院之初对于后辈多有提携,促进了东方文化学院的持续发展。比如关野贞原为东京大学工部大学(今东京大学工学院前身)的教授,在工学院退休之后延聘为东方文化学院的研究员。竹岛卓一最初即其助手,在其培养下逐步成长为古建筑研究专家,并以《营造法式》研究》获得日本学士院奖赏。^⑩而前述加藤繁研究员在东京大学就读时的老师白鸟库吉亦在东京研究所任评议员。仁井田升在中田熏的指导下从事“唐令”研究工作,承其传承事半功倍。结城令闻亦作为常盘大定之助手从事佛教研究。诸如此类,前辈导引之事例数不胜数。

上述人员在名目上交叉较多,最容易混淆的是指导员和研究员。东京、京都两研究所中的指导员和研究员之差异主要有两点,第一,来源不同。指导员必须从评议员中产生,而评议员又是东方文化学院发起人。故指导员都是发起人,而研究员来源广泛,可以是发起人,亦可以是未参加过东方文化学院发起工作的学界新秀。第二,人数不同。两研究所指导员各五人,而最初拟定的研究员数量可高达四十人。

小 结

学界现有研究多认为东方文化学院的建立是因为柯劭忞等多位研究人员退出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造成该研究所工作中断,日方迫于无奈之举措。这一说法最早源于服部宇之吉在东方文化学院创建仪式上的讲话。鉴于当时环境,此言应为服部宇之吉应付之辞,并非历史事实,但该讲稿作为资料收入《东方文化学院纪要》,之后被学者作为史料使用,是故有此误读。事实上,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的研究工作并未中断,其不断招聘人员,陆续完成《续修四库全书提要》,并寄送至东方文化学院,成为台湾版《续修四库全书提要》的底本。东方文化学院作为《对支文化事业特别会计法》名义上的重要支出对象,事实上受到的资助寥寥无几。该法条所定收入以白银千万两为计算单位,却规定每年支出仅二百五十万日本币,名义上支付给东方文化学院一百一十万日本币,实际到账仅十万余,而且该经费主要是通过削减北京、上海两研究所经费而来。从中我们也能够看出日本所谓对中国文化研究之相关资助,真正用于支持对华文化研究的部分少之又少。结合当时国际形势,我们能够看出日本官方和服部宇之吉等创建者早有谋划,意图在日本国内建立中国学研究中心。因此东方文化学院并不是在几个中国研究人员的行为刺激下的产物。这是日本政府(特别是外务省)在美国退还庚子赔款和欧美汉学中心广泛设立等国际影响之下,基于自身需要,运用多种手段整合资源,在日本国内设立的对华研究中心。

注 释:

①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 编:《东方文化》第二号,1937年(昭和十二年)11月,第15页。

②该文撰写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多从日本学者角度展开,日文撰写,标题为“東方文化學院の設立とその展開”,收在《中国研究论集:吉田富夫先生退休纪念》(东京:山川出版社,1981年,第468-492页)。当时很多东方文化学院的先生还健在,他们对于相关事件有所了解,可能由于某些原因,很多内容不便说明。

③山根幸夫:《東方文化事業の歴史—昭和前期における日中文化交流》,东京:汲古书院,2005年。

④阿部洋文:《對支文化事業》,东京:汲古书院,2004年。

⑤孙颖:《二十世纪上半叶日本的“对支文化事业”研究》,东北师范大学学位论文,2008年。该文为著者日语语言文学博士学位论文,主要使用日语完成。

⑥日文名为“東方文化事業(とうほうぶんかじぎょう)”,是指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日本与中国共同经营进行之文化事业的总称。该事业在日本方面的名称是“对支文化事业”,具体可参见阿部洋:《“对支文化事业”の研究——戦前期日中教育文化交流の展開と挫折》,东京:汲古书院,2004年1月。

⑦日本大正十二年三月三十日天皇嘉仁和摄政王裕共同签署,原件上可以看到内阁总理大臣男爵加藤友三郎,外务大臣伯爵内田康哉,外藏大臣市来乙彦等人的签字。

⑧参见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编辑委员会主编:《中国海关与庚子赔款》,中华书局,1962年。

⑨宓汝成:《庚子赔款的债务化及其清偿、“退还”和总清算》,载于《近代史研究》1997年第5期,第41-77页。

⑩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3册,三联书店,1962年,第208-213页。

⑪严绍溥在其著作《日本中国学史》第十章第三节《大东亚战略体制下的中国研究机构》曾有过论述,可以参见。1991年,江西人民出版社,577-586页。

⑫原称为“对支文化事业总委员会”。

⑬最初名称为图书馆筹备处,后因其性质区别于一般公共图书馆,主要服务于人文科学研究所编纂《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故改名。

⑭《晨报》1928年(中国民国十七年)五月十五日第二版曾登载退出信息。标题为“柯劭忞退出中日文化委员会”,原文如下“中日文化委员会委员柯劭忞,因济业发生,耻与日人相聚一堂,再谈文化事业,昨已函请辞职……又该会其他之中国委员,如王树枏等,亦相继辞职,以争人格云。”这一条新闻还登载了辞职信的原文,“瀨川先生左右:此次南北构兵,济南战事,牵连贵国。鲁人对于友邦,深有不满意之意。事关国际非有一介老儒所能干预。惟劭忞系鲁人之一份子,疚心桑梓,又文化委员原非謏学所能胜任,敬此告辞,以避贤者之路。区区下忱,敬希鉴察。此请台安。柯劭忞顿启。”

⑮《晨报》1928年5月14日侧栏。

⑯服部宇之吉:《式辞》,载于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编:《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开所记事》,1933年(昭和八年)11月19日,第13-19页。

⑰参见《东方文化学院的成立》,载于《东方文化学院成立及沿革其他》,1939年(昭和十四年)3月1日,第9页。详见日本外务省档案H0709。

⑱档案统计截止时间为1942年1月,但从手稿上作者签字时间所见,时间晚至1945年7月。(中国科学院图书馆整理,《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稿本)》第一册《前言》,齐鲁书社,1996年,第6页)

⑲根据《人文科学研究所暂行细则》第一条,1926在东京会议曾拟定以《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及《新字典》、《十三经索引》三者为研究事项,此次开会,以三项不能一时并举,先以《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为主(中国科学院图书馆整理,《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稿本)》第一册《前言》,齐鲁书社,1996年,第3-4页)。另可参考,孙颖,徐冰:《“北京人文科学研究所”筹建始末——20世纪上半叶日本对华文化侵略之典型一例》,载于《求是学刊》,2007年第5期,137-142页。

⑳中国科学院图书馆整理,《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稿本)》第一册《前言》,齐鲁书社,1996年,第11页。另可参见1972年台湾商务印书馆印刷版。

㉑李嘉冬:《近代上海日侨社会的特殊群体——关于上海自然科学研究所科研人员的研究》,载于《管理观察》(旬刊),2015年20期,30-31页。

㉒详见1933年(昭和八年)编辑的《1933年度上海自然科学研究所各学科研究题目》,原件藏于日本国立

公文书馆。

②③服部宇之吉:《式辞》,载于《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开所式记事》,第13-14页。

②④中国科学院图书馆整理,《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稿本)》第一册《前言》,齐鲁书社,1996年,第3-4页。

②⑤《式辞》,载于《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开所式记事》,第14-15页。

②⑥葛兆光:《回首与重访——常盘大定与关野贞〈中国文化史迹〉中译本导言》,载于《中国文化史迹》(全译本),2017年,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上海辞书出版社。

②⑦《东方文化学院的成立》,载于《东方文化学院成立及沿革其他》第10页。

②⑧《沿革》,载于《东方文化学院二十年史》,1938年(昭和二十三年)4月,第1页。

②⑨具体可参见昭和五年、昭和六年分别编辑的《东方文化学院一览》。《式辞》载于《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开所式记事》,第14页。

③⑩《东方文化学院二十年·组织》,第3页。

③⑪此人是东方文化学院发起人之一。然自大正十三年开始,该人出任“诸陵头事务取扱”,临事御歴代史实考查委员会委员,诸陵头等职。昭和7年9月开始任帝室博物馆总长。就现有资料来看,其并未参与过具体研究活动。

③⑫包括东京研究所所长服部宇之吉,京都研究所所长狩野直喜在内。《东方文化学院的成立》,载于《东方文化学院成立及沿革其他》,第10页。山根幸夫先生在《东方文化学院的设立与展开》一文中详列两研究所参会人员姓名,可参考,第471-472页。另参见1933年(昭和八年)《东方文化学院一览》,第1页。

③⑬《第一回理事会纪要》,1929年(昭和四年)三月,第1页,日本外务省档案H0689。

③⑭昭和五年《东方文化学院一览·规程·第十条》,第6页。

③⑮昭和五年《东方文化学院一览·附录》。

③⑯原文写作“古书复制事业”。

③⑰嘱托是当时学院内部设立的助手岗位,报酬稍低,在学位上没有真正的研究助手要求那么严苛。如果在科研上确有创建,可以从此岗位得到进一步提升。

③⑱《东方文化学院二十年·组织》,第3页。

③⑲详见昭和十年《东方文化学院一览·沿革略》第2页。昭和十年编辑昭和九年《东方文化学院规程》时,将当中的第二十五条被删除,内容为研究所设置主任行使所长职权,第15页。《东方文化学院役員》亦相应改称所长,第23-24页。根据京都的东方文化研究所(即原东方文化学院京都研究所)在昭和十三年编写的《东方文化研究所要览》,京都研究所之主任早在昭和五年迁入新所时改称。参见第1页。

④⑩昭和五年《东方文化学院一览·规程·第十五条》,第7-8页。指导员初步拟定为若干。

④⑪同上。

④⑫日文为『营造法式の研究』。

本研究得到中国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CSC)资助,项目编号为:201806100031。

(秦 琼:复旦大学历史学系博士研究生)

中心大事记

2020 年上半年

- 1月12-19日 王广涛赴日本调研访问,并在爱知大学国际问题研究所做“日本对华认知范式转移的可能性”学术报告。
- 1月18日 胡令远会长主持上海市日本学会新年会。
- 3月28日 复旦大学中日关系战略报告《中日关系:2019——新时代的入口与阈值》线上发布。
- 4月11日 中心与中国社科院日本研究所、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辽宁大学日本研究所、天津社科院日本研究所、东北师范大学日本研究所、河北大学日本研究所联合举办“新冠疫情冲击与新时代中日关系构建”线上研讨会。胡令远、贺平、王广涛分别发表了“新冠疫情下的中日关系能走多远”、“功能合作、救灾外交与情感认知”、“新冠疫情背景下日本对华认知的维度和限度”为主题的报告。《人民中国海外版》、《世界知识》等对会议作了详细报道。
- 4月21日 胡令远应邀出席由香港中国评论通讯社主办的“中评智库思想者论坛”：“疫情冲击下的中日韩合作与东亚命运共同体”线上研讨会,做了“疫情下中日韩关系的新机遇”主旨发言。
- 5月15日 胡令远会长主持上海市日本学会线上研讨会“新冠疫情下的中日关系:现状与走势”。中国社科院日本研究所杨伯江所长、日本贸易振兴机构上海事务所小栗道明所长、上海市对外友协日本处曹海炯处长、复旦大学美国研究中心信强副主任作特别演讲,沪上日本研究界老中青学者10余人作了专题报告,近百人在线上参加会议。《文汇报》、《新民晚报》、《澎湃新闻》等媒体对会议进行了详细报道。
- 5月23日 本中心举办“疫情冲击与中日关系走向”中日青年学者线上研讨会。复旦大学、中国社科院日本所、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东京大学、庆应大学、成蹊大学、爱知大学等相关学者围绕会议主题进行了深入交流。
- 5月30日 胡令远出席键睿智库与上海外国语大学联合举办的“后疫情划时代的中日韩关系”线上研讨会,作主旨发言。
- 6月1日 徐静波著作《困惑与感应:近代日本作家的中国图像1918-1945》由香港中和出版公司出版。
- 6月9日 本中心举办校庆115周年学术报告会,主题为“危机与常态:新冠疫情与中日关系走势”。发表如下:

1. 非传统安全危机条件下中日关系中的美国因素 高 兰

- | | | |
|-------|--|-----|
| | 2. 新冠疫情危机下中日美关系的走势 | 胡令远 |
| | 3. 疫情下中日互助的文化意义 | 徐静波 |
| | 4. 功能合作、救灾外交与情感认知 | 贺 平 |
| | 5. 疫情背景下日本对华认知的维度和限度 | 王广涛 |
| | 6. 日本应对新冠疫情的法律解读 | 李 超 |
| 6月10日 | 中心与上海公共关系研究院联合举办“新冠疫情下的中日安全关系”线上研讨会,中日两国相关专家就疫情以来中日安全关系特别是海洋安全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 | |
| 6月20日 | 北京大学现代日本研究中心、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北京大学·南开大学·复旦大学博士生日本研究论坛2020”召开。本中心三位博士生报告了论文并参与讨论和点评。 | |
| 6月20日 | 胡令远、高兰出席上海交通大学日本研究中心举办的“疫情下的中日关系与东亚区域经济”线上研讨会,分别发表“新冠疫情与东亚区域经济合作—非传统安全的视角”、“新冠疫情下的中国与美日关系”。 | |
| 6月27日 | 胡令远出席天津外国语大学举办的“后疫情时代中日韩三边关系发展面临的机遇及挑战”线上学术研讨会,发表“后疫情时代的东北亚安全格局及其展望”。 | |

(王广涛)